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網路作業系統說明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2 年 2 月 10 日

# 簡報大綱

壹

【重要日程】

貳

【試務作業流程】

參

【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肆

【網路作業系統】

伍

【意見交流】



# 壹、重要日程 (1/2)

日程	辦理事項
112.02.07(二)10:00起 112.02.21(二)17:00止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b>練習版</b>
112.02.23(四)10:00起 112.03.14(二)17:00止	推薦學校上網登錄被推薦考生之基本資料
112.03.01(三)10:00起 112.03.14(二)17:00止	「網路報名系統」 <b>練習版</b>
112.03.15(三)10:00起 112.03.22(三)17:00止	被推薦考生進行 <b>網路報名</b> ，並將報名表件交至各高級職業學校， <b>統一郵寄</b> 報名表件。 於 <b>112年3月23日(四)前</b> ，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本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112.04.11(二)10:00起	公告報名資格及比序成績審查結果

# 壹、重要日程 (2/2)

日程	辦理事項
112.04.18(二)10:00起	考生排名網路查詢
112.04.19(三)10:00起 112.04.26(三)17:00止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 <b>練習版</b>
112.04.20(四)臺中科大 112.04.21(五)臺北科大 112.04.24(一)正修科大	<b>招生校系暨選填志願宣導說明會</b> (被推薦考生、老師參加)
112.04.27(四)10:00起 112.05.03(三)17:00止	<b>考生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b>
112.05.09(二)10:00起	錄取公告
112.05.16(二)12:00前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期

# 貳、試務作業流程 (1/17)

## ● 報名資格：

1. 各高級職業學校應屆畢業生
2. 全程均須就讀同一學校 (轉學生資格不符)
3. 在校學業成績 (採計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排名在**各科(組)、學程前30%以內**

✦ 科(組)百分比 = 科(組次)名 ÷ 科(組)人數 × 100%，(轉學生不列入各科(組)、學程人數計算；科(組)、學程百分比有小數點請無條件進位)

## ● 可推薦人數：

各推薦學校至多可推薦**15名**考生

### ➤ 注意事項：

1. 綜合型高中學程學生，僅限**擇一**推薦報名參加「科技校院繁星計畫」或「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違者取消本招生之報名及錄取資格。
2. 112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及大學特殊選才招生**已報到之錄取生，若未依規定聲明放棄，則不得報名本招生。



# 貳、試務作業流程 (2/17)

## ● 推薦學校上網登錄被推薦考生之基本資料

1. **112年2月23日10:00起至112年3月14日17:00止**
2. 登入帳號為**3碼** (請參考招生簡章附錄二第92-94頁)
3. 登錄推薦考生所屬群別資料、上傳群名次表、成績計算方式、推薦考生名單等相關資料。
4. 確定送出前，請再次確認遴選辦法、推薦考生成績、名單等登錄相關內容是否正確無誤，**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
5. **【練習版】**開放期間(2/7-2/21)，請老師善加使用，以期正式版上線順利操作。
6. 如操作系統時，有異常或錯誤訊息，請**截取螢幕畫面**e-mail至star@ntut.edu.tw，以便瞭解異常情形。
7. 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資料寄出。造字為圖片僅顯示於PDF檔。

# 貳、試務作業流程 (3/17)

## ● 8項比序排名項目、6項同名次參酌比序順序

類型	高級中等學校 專業群科	綜合型高中 專門學程	實用技能學程 建教合作班	同名次參酌 比序順序
項次	比序項目			
1	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1(群名次)
2	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專精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2(群名次)
3	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核心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3(群名次)
4	英語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4(群名次)
5	國語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5(群名次)
6	數學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6(群名次)
7	「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總合成績			--
8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之總合成績			--

➤ 注意事項：各校校務系統成績轉出，請務必檢核轉出成績、排名是否正確無誤。

# 貳、試務作業流程 (4/17)

## ● 以03電機與電子群之課綱為例

類別	部定必修		學分
	領域/科目(學分數)		
一般科目	...(略)		66-76
專業科目	...(略)		18-24
實習科目	1.基本電學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電子學實習(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晶片設計 <u>技能領域</u>	1.程式設計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8
	微電腦應用 <u>技能領域</u>	1.行動裝置應用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微電腦應用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介面電路控制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動控制 <u>技能領域</u>	1.電工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可程式控制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機電整合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電機工程 <u>技能領域</u>	1.智慧居家監控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電力電子應用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電工機械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冷凍空調 <u>技能領域</u>	1.能源與冷凍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能源與空調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節能技術實習(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5-51



# 貳、試務作業流程 (5/17)

## ● 網路報名

112年3月15日10:00起至112年3月22日17:00止



### 考生輸入報名資料

考生須依持有之證明文件，於「網路報名系統」輸入報名資料並確實核對正確後，再確定送出。



### 推薦學校審查

由考生所屬推薦學校依考生持有之證明文件，審查輸入報名資料與檢附佐證資料是否相符。

未正確者，由退回考生資料輸入頁面，並輔導協助考生修正。



### 推薦學校確定送出

正確無誤者，即由所屬推薦學校確定送出，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得修改！

且均須於112年3月22日17:00前完成，始完成網路報名。



### 考生列印表件

### 推薦學校核章用印

經所屬推薦學校確認送出後，考生得於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表件。

將相關表件送交所屬推薦學校，並由所屬推薦學校承辦單位核章用印。)



### 推薦學校集體寄件

報名表件由考生所屬推薦學校統一於112年3月23日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本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 貳、試務作業流程 (6/17)



## ● 推薦考生應繳交資料 (每人1個B4信封袋)

1. 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 (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黏貼於信封封面)
2. 報名表 (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簽名須加蓋相關人員職章)
3. 報考證明書 (由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列印，須加蓋相關人員職章)
4. 歷年成績單正本 (須蓋有教務處戳章)
5.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彙整表及相關證明影本 (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證明影本由所屬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
6.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之彙整表及相關證明影本 (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證明影本由所屬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

➤ 本委員會僅就考生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進行審查，考生不得要求補件。

## ● 寄送報名資料

各推薦學校收齊被推薦考生資料後，**112年3月23日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完成報名手續，**逾期不予受理 (郵戳為憑)**。



# 貳、試務作業流程 (7/17)



## ● 附件二報考證明書

推薦學校常見遺漏填寫及勾選

製表日期: 2023-03-16 10:17:36

附件二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報考證明書

茲推薦本校 王 甄選編號 01，推薦順序為第 1 順位，參加本招生，並證明下列事項：

一、就讀學制

技(普) 高中生，部別： 日間部  進修部(夜間部)  進修學校  實用技能學程  
 其他 \_\_\_\_\_

專業群別：03 電機與電子群，科(組)別：電子科

綜高中生，專門學程名稱：\_\_\_\_\_，截至畢業前一學期已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含)學分以上。

二、推薦學校聯絡資料

學校校名	<u>商工(日間部)</u>	承辦人	<u>                    </u>
聯絡電話	<u>                    </u>	傳真號碼	<u>                    </u>

(以上資料由系統自動帶入)

(以下請各推薦學校承辦人填寫)

一、應屆畢業生在校成績及排名(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及百分比)：

填寫類別	<b>該生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b>					<b>?</b>	分
技(普) 高中生請填此列	科(組) 人數	13 人	科(組) 名次	第 1 名	科(組) 百分比	8 %	
綜高中生請填此列	學程 人數	人	學程 名次	第 名	學程 百分比	%	

註：1. 技(普) 高中生提供科(組) 排名，綜高中生提供學程排名。

2. 科(組) 百分比=科(組) 名次÷科(組) 人數×100；學程百分比=學程名次÷學程人數×100。(轉學生不列入各科(組)、學程人數計算；科(組)、學程百分比有小數點請無條件進位)

3. 推薦生在校學業成績排名須於該科(組)、學程前30%以內，非指該生所屬群別排名之前30%。

二、符合之報考資格：該生在校學業成績(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排名是否在應屆畢業生全科(組)(或全學程) 前30%以內。(請勾選)

是  否

三、全程(高一至畢業前一學期) 是否就讀同一學校(請勾選)：

是  否

四、本校所推薦報名參加本計畫聯合推薦甄選之學生，是否均依據教育部100年3月29日臺技(二)字第1000050611A號函示所訂校內遴選辦法辦理甄選事宜。(請勾選)

是  否

承辦人章	<u>                    </u>	組長章	<u>                    </u>
教務主任章	<u>                    </u>	校長章	<u>                    </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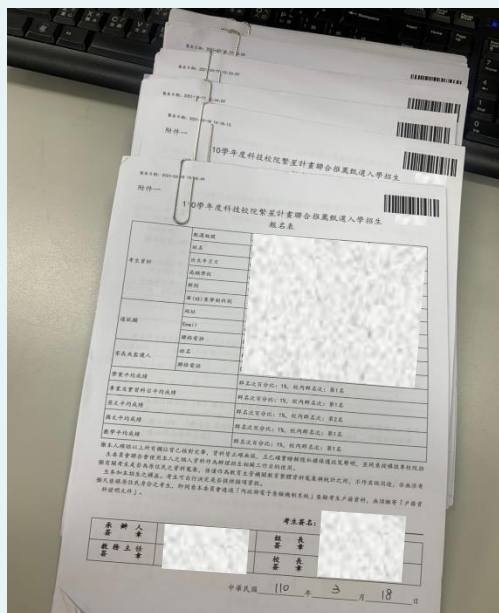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貳、試務作業流程 (8/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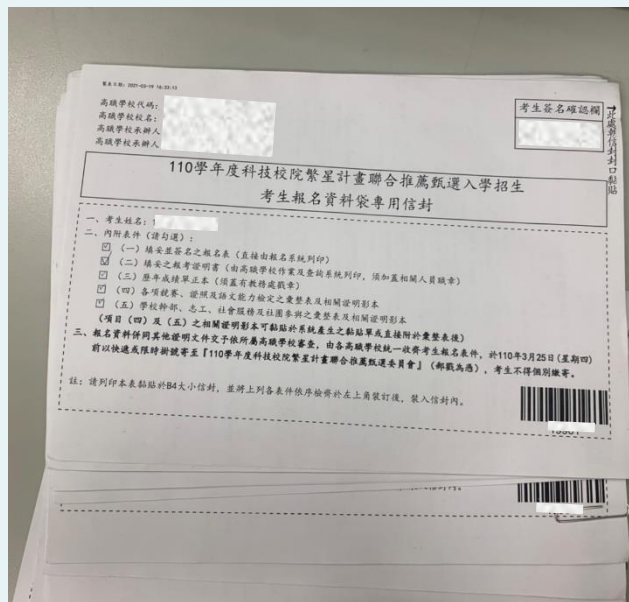
- 請依規定方式，將「**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A4紙)，黏貼於**B4信封**，並將考生資料依序裝入，每位考生1個B4信封。推薦考生15人，則應有15個信封。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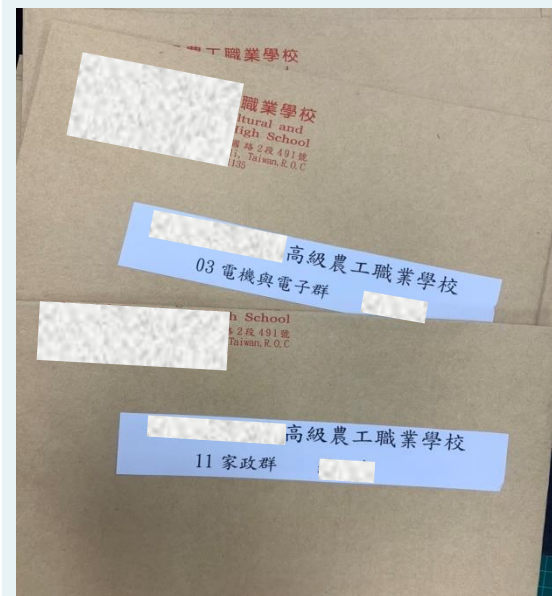
未使用「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未裝入信封

✗



未依規定每人一個信封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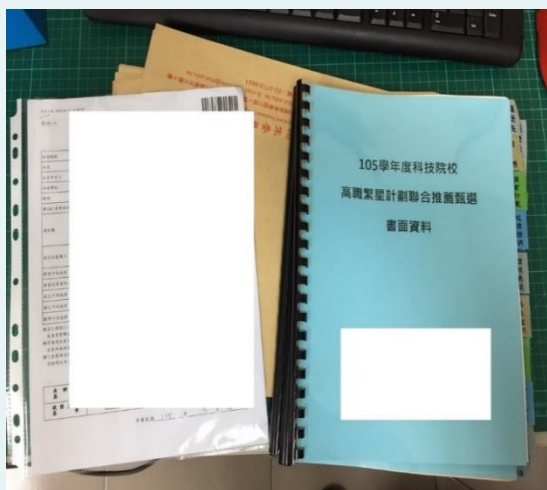


未使用「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

# 貳、試務作業流程 (9/17)



✗



- ✗ 不須製作備審資料
- ✗ 不須裝入透明資料袋
- ✗ 不須裝訂成冊

○

附件一  
109學年度科技院校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報名表

校運帳號	高職學校推薦條件	第1順位
姓名	應徵系 班	性別 女
出生年月日	學歷資訊一欄碼 或高職學校一欄碼	
高職學校	類別 12 醫藥類	報名人數: 27人
第(幾)推薦類別	專業群(填實) 觀光事業類	
地址		
E-mail		
聯絡電話		
姓名		
聯絡電話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姓名及百分比: 1%, 校內排名: 第1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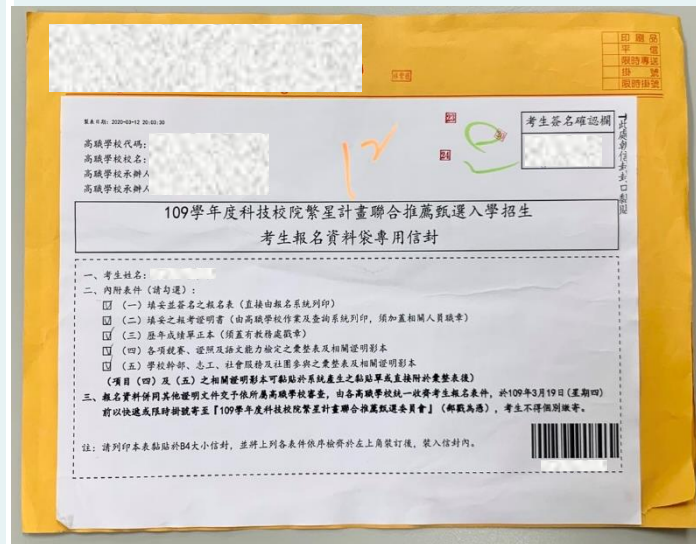
國文平均成績 姓名及百分比: 1%, 校內排名: 第1名

數學平均成績 姓名及百分比: 1%, 校內排名: 第1名

考生簽名: \_\_\_\_\_

系 辦 人 員	監 查
系 辦 生 字	統 查

將**應繳交資料(附件一~四及歷年成績單)**依「專用信封封面」表件順序由上而下，於**左上角用釘書機裝訂**。



將「**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B4信封，放入應繳交資料，**每位考生一個信封袋**，15位考生應有15個信封袋。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辦理**集體繳寄**。

# 貳、試務作業流程 (10/17)

## ● 公告報名資格及比序成績審查結果

### ● 112年4月11日10:00起

-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考生資料審查**】可查詢審查結果。
- 資格審查不符者，本委員會於112年4月11日12:00前以傳真方式通知所屬推薦學校。
- 「網路報名系統」提供考生查詢。

## ● 考生排名網路查詢

### ● 112年4月18日10:00起

-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查詢**】可查詢考生排名。
- 「個人排名查詢系統」提供考生查詢。



# 貳、試務作業流程 (11/17)

## ● 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 **112年4月27日10:00起至112年5月3日17:00止**
- 考生依所就讀系科歸屬群別及不分群之志願，至多選填25個志願，請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
-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登記之就讀志願序，確定送出僅限1次，**一經確定送出後**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
-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查詢**】可查詢考生是否完成登記志願。

# 貳、試務作業流程 (12/17)

## ● 分發方式：

本委員會依考生比序排名、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各校系（組）、學程招生名額及各推薦學校推薦順序，進行四輪分發錄取作業。

## ● 四輪分發考生輪別：

1. **全部報名考生**進行比序排名（含同名次參酌比序）
2. **取各單一推薦學校**之考生比序排名（單一推薦學校內比序排名仍相同時，再依推薦學校推薦順序）
3. **第1位**者為**第一輪**分發考生、**第2位**者為**第二輪**分發考生、**第3位**者為**第三輪**分發考生，其餘考生均為第四輪分發考生。



# 貳、試務作業流程 (13/17)

## ● 考生分發輪別，依比序排名而定，案例說明：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查詢

10:00 後，始可查詢考生相關狀況。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首次登入	填寫報名資料	報名表件寄達	資格審查結果	報名群別排名 / 報名群別符合資格考生人數	該輪別報名群別 考生排名在本考生 名次前的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 全部考生排名 / 符合資格 全部考生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 不同高職學校 考生排名在 本考生名次 前的學校數	考生分發 輪別	是否 完成 登記 志願	是否 放棄 錄取 資格
01	07 外語群	張志誠	V	V	V	V	53/255	17	636/3690	253	2	--	--
02	06 商業與管理群	張志誠	V	V	V	V	155/794	31	751/3690	264	4	--	--
03	09 設計群	張志誠	V	V	V	V	69/335	10	741/3690	264	3	--	--
04	11 家政群	張志誠	V	V	V	V	75/267	28	1074/3690	278	4	--	--
05	12 餐旅群	張志誠	V	V	V	V	140/640	41	876/3690	274	4	--	--
06	07 外語群	張志誠	V	V	V	V	144/255	82	2257/3690	283	4	--	--
07	06 商業與管理群	張志誠	V	V	V	V	301/794	137	1480/3690	283	4	--	--
08	12 餐旅群	張志誠	V	V	V	V	116/640	39	620/3690	251	1	--	--
09	11 家政群	張志誠	V	V	V	V	133/267	78	1966/3690	283	4	--	--

不分報名群別  
全部考生排名

# 貳、試務作業流程 (14/17)

## ● 第一輪分發規定：

1. 取各校第一輪分發考生，並依其比序排名及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進行各校系(組)、學程招生名額分發。
2. 若於首輪分發，倘有考生**未獲分發錄取**之推薦學校，僅由該校原訂於第二輪分發之考生優先參與第一輪遞補分發。

## ● 第二輪分發規定：

取各校第二輪分發考生（**不含**已參與第一輪遞補分發者）進行分發。

## ● 第三輪分發規定：

取各校第三輪分發考生進行分發。

# 貳、試務作業流程 (15/17)

## ● 第四輪分發規定：

1. 未參與前三輪分發之推薦考生，依照比序名次進行第四輪分發。
2. 各科技校院對單一推薦學校考生至多錄取2名。以各推薦學校推薦順序較前者優先錄取。

## ● 案例說明：(依考生排名排序)

甄選編號	考生所屬群別	考生排名	錄取輪別	錄取志願序	錄取學校	校系(組)學程
99902	11 家政群	163	0	--	--	--
99908	03 電機與電子群	361	第一輪遞補分發	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99901	06 商業與管理群	462	0	--	--	--
99903	03 電機與電子群	562	第四輪	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99904	03 電機與電子群	598	第四輪	8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
99905	11 家政群	744	0	--	--	--
99906	06 商業與管理群	1001	第四輪	14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99910	11 家政群	1169	第四輪	11	朝陽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
99907	06 商業與管理群	1880	0	--	--	--
99909	06 商業與管理群	2644	第四輪	20	致理科技大學	國際貿易系

第二輪考生遞補至第一輪分發

第四輪各科技校院對單一推薦學校考生至多錄取2名

# 貳、試務作業流程 (16/17)

## ● 錄取公告、報到

- **112年5月9日10:00起**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錄取名單，不另寄分發結果之書面通知，考生須自行上網查詢、下載或列印各考生之分發結果通知單。
- 本招生各科技校院不另辦理報到作業。



## ● 錄取規定、放棄錄取資格

- **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錄取生因故欲申請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寫「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簡章附件七），於**112年5月16日12:00前**將此書面資料傳真至錄取學校，且以電話確定錄取學校已收到傳真，始完成放棄程序。**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聲明放棄者，概不受理。**

◆ **未獲分發錄取考生：得參加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等後續招生管道。**

# 貳、試務作業流程 (17/17)

## ★其他注意事項★

1. 請提醒考生妥善保存密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
2. 為避免爭議，請勿擅自替考生操作網路報名系統或登記就讀志願序，並依規定時程辦理。
3.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4. 考生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截止日，為統測考試後，考生可選擇適合之入學管道，或評估錄取生不得報名甄選入學等因素，謹慎選填繁星志願，無意願就讀之招生校系請勿選填。
5.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開放至112年6月30日17:00止，請儘早下載考生分發錄取結果名單。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1/13)



- 科(組)學程百分比、群名次百分比之誤解。

## 推薦資格

科(組)學程百分比 = 科(組)名次 ÷ 科(組)人數 × 100%

## 比序排名

群名次百分比，請參閱招生簡章第4頁，或下載專區群名次百分比試算表。

H：科(組)  
學程百分比

I-N：第1-6比序群名次百分比

## 群名次百分比試算表

範例：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學程名稱	班級名稱	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	學業平均成績群名次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群名次	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群名次	英語文平均成績群名次	國語文平均成績群名次	數學平均成績群名次
1														
2	1	910001	林○○	01	1	機械科	機械三甲	1	1	2	1	1	2	4
3	2	910005	吳○○	01	1	機械科	機械三甲	2	3	6	2	5	3	7
4	3	910006	魏○○	01	1	機械科	機械三甲	3	5	5	8	4	4	5
5	4	910002	李○○	01	1	機械科	機械三甲	4	10	3	3	6	15	2
6	5	910004	陳○○	01	1	機械科	機械三甲	5	11	12	13	11	10	14
7	6	910003	王○○	01	1	機械科	機械三甲	6	13	13	11	11	13	10
8	7	913006	張○○	01	1	模具科	模具三甲	1	2	1	5	3	1	6
9	8	913005	黃○○	01	1	模具科	模具三甲	2	4	8	6	2	7	1
10	9	913009	邱○○	01	1	模具科	模具三甲	3	6	4	4	9	8	12
11	10	913007	莊○○	01	1	模具科	模具三甲	4	7	9	9	7	6	14
12	11	913008	洪○○	01	1	模具科	模具三甲	5	8	10	6	10	5	9
13	12	913004	蔡○○	01	1	模具科	模具三甲	6	9	7	12	8	9	8
14	13	913003	楊○○	01	1	模具科	模具三甲	7	12	11	10	11	11	3
15	14	913002	孫○○	01	1	模具科	模具三甲	8	14	14	14	14	14	10
16	15	913001	石○○	01	1	模具科	模具三甲	9	15	15	15	15	12	12

	G	H	I	O
		群名次	群人數	群名次百分比
測試區：輸入 群名次 及		1	15	1
		2	15	7
		3	15	14
		4	15	21
		5	15	27
		6	15	34
		7	15	41
		8	15	47
		9	15	54
		10	15	61
		11	15	67
		12	15	74
		13	15	81
		14	15	87
		15	15	94


吳○○之科(組)學程百分比為  $(2 \div 6) \times 100\% = 34\%$  **不合格**

吳○○之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為第3名，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為14%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2/13)

- 群名次表 - 文字型態轉換成數字型態

若數值為文字型態，表格左上角有綠色三角形。

1. 選取所須轉換文字
2. 點選左上角黃色驚嘆號 
3. 點選「轉換成數字」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學程名稱	班級名稱	學業平均成績 科(組)、學程名次	學業平均成績 群名次	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 平均成績 群名次	技能領域科目 平均成績 群名次	英文 平均成績 群名次	國文 平均成績 群名次	數學 平均成績 群名次	
33	32	1092061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	32	32	34	27	29	41	29	
34	33	1092029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	33	33	31	12	39	39	28	
35	34	1092035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	34	34	27	22	44	54	21	
36	35	1092048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	35	35	38	42	20	60	34	
37	36	1092075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	36	36	39	51	54	25	31	
38	37	1092050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	37	37	45	40	16	29	60	
39	38	1092076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	38	38	42	52	41	33	37	
40	39	1092014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	39	39	49	42	42	45	35	
41	40	1092006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甲	40	40	36	24	55	44	47	
42	41	1092025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甲	40	40	40	40	22	53	43	
43	42	1092068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乙	42	42	41	50	52	49	24	
44	43	1092013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甲	43	43	50	34	38	36	45	
45	44	1092026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甲	44	44	55	36	25	52	53	
46	45	1092059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乙	45	45	47	59	53	48	54	
47	46	1092021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甲	46	46	35	38	62	45	36	
48	47	1092004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甲	47	47	44	52	26	37	59	
49	48	1092053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乙	48	48	53	46	57	17	42	
50	49	1092023	○○○	06	1	國際貿易科	國貿三甲	49	49	46	58	34	59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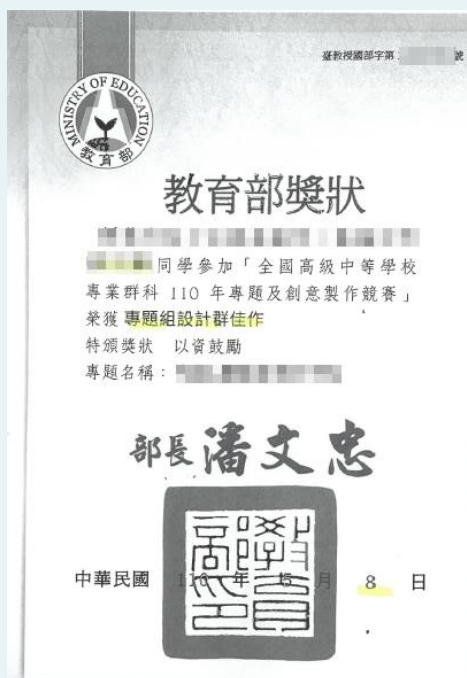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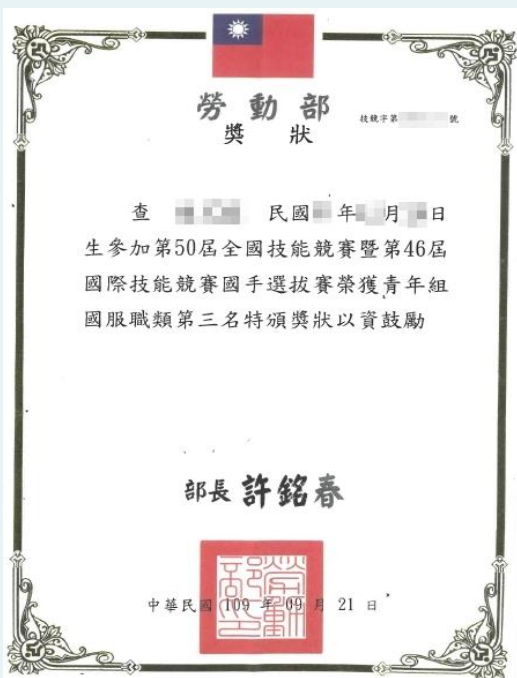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3/13)

- 第7比序與第8比序之各項總合成績，採計項目及計分標準如本簡章之附表一及附表二。**其他未在採計表列項目內之資料，概不予採計。**
- 常見第7、第8比序不通過的原因：
  - 證明文件未備齊。
  - 非屬簡章表列採計項目。
  - 未獲優勝名次。
  - 採計期間為高一上學期至畢業前一學期。
  - 同一學期擔任2種以上之學校幹部，仍以一學期採計。
  - 同一學期同時參加2種以上之社團，仍以一學期採計。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4/13)

## ● 第7比序：競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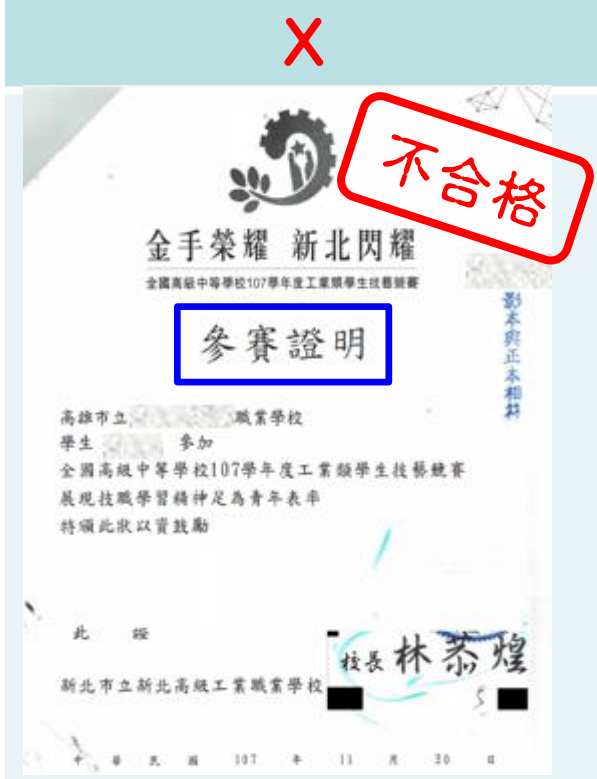


競賽為簡章表列，且核發獎狀須有主辦單位和落款單位須為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落款人為機關首長。

非簡章表列第7比序之競賽採計項目，不予採計。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5/13)

## ● 第7比序：競賽



檢附參賽證明，**未檢附簡章表列競賽優勝獎狀**，不予採計。

序號	獲獎同學	作品名稱	學校	科別	指導老師
<b>特優三名(5,000元，獎狀乙張；合計15,000元)</b>					
1	馬朝文、徐紹斌	海揚天空	大安高工	建築科	郭登霖
54	陳泓鵬、方俊佑	風和草木	麗山農工	建築科	郭曉慧、馬文佑
79	陳建仁、黃鈞翔	飛揚萬的旋繞	土庫商工	建築科	陳加宜、李香敏
<b>優等五名(3,000元，獎狀乙張；合計15,000元)</b>					
6	陳柏宇	星星	大鵬高工	建築科	郭登霖
45	紀家璣	藝術設計	大鵬高工	建築科	郭登霖
46	廖昇翔	藍光之台	大鵬高工	建築科	郭登霖
48	楊森榮、李洪寬	風洞	麗山農工	建築科	郭曉慧、馬文佑
86	張博鈞、陳鈞騰	用光線來展示	土庫商工	建築科	郭登霖
<b>佳作十名(1,000元，獎狀乙張；合計10,000元)</b>					
3	吳國、范代衍	影子迷宮	大安高工	建築科	郭登霖
4	黃敬恒	甬口	大安高工	建築科	郭登霖
16	許佑丞	奇險	大安高工	建築科	郭登霖
27	李承恩、吳啟偉	音樂、都市	瑞芳高工	建築科	劉培綱
33	陳漢智、譚子明	The Show	高雄高工	建築科	張懷謙、賈人傑
58	薛美秀、黃心怡	鄉向	麗山農工	建築科	郭曉慧、馬文佑
80	李聰明、胡怡萱	火花	土庫商工	建築科	陳加宜、李香敏
88	楊智強、陳唯瑄	一線生機	土庫商工	建築科	許嘉豪
97	蔡哲玄、廖信毅	silence	遷江高工	室內空間設計科	林錦庭
98	吳采航	about time	土庫商工	建築科	許嘉豪
<b>入選十七名(獎狀乙張)</b>					
12	游力謙	臺灣燈會	大安高工	建築科	盧昭伶
13	曹永勳	精神世界異物起源	大安高工	建築科	郭登霖
18	張正璿、邱書妤	攝影交織	大安高工	建築科	盧昭伶
19	朱晏豪	交錯累積	大安高工	建築科	盧昭伶
26	吳冠安、林昌澤	綠色奇蹟	瑞芳高工	建築科	劉培綱
30	蘇欣妤、曾淳庭	繪影仙蹤	瑞芳高工	建築科	劉培綱
37	劉惟真	有限素材無限創意	台東專科	建築科	余輝斌
39	陳主恩、溫伯川	靈活文藝網	高雄高工	建築科	張懷謙、賈人傑
40	郭政賢、楊雅婷	穿燈光影像何團形	大甲高工	建築科	劉育良
42	張鈺翔	窗	中正高工	建築科	陳府強
43	劉政勛、郭典綱	cahnyhya	海濱高商	建築科	許淳瑋
44	林博宇	天園地方	建築科	王瑞珍	
50	李季輝、盧學儀	eyes	麗山農工	建築科	郭曉慧、馬文佑
60	李章倫	活躍	麗山農工	建築科	郭曉慧、馬文佑
61	劉維鴻、洪志穎	木屋	麗山農工	建築科	郭曉慧、馬文佑
70	張維元、黃凌庭	生海	土庫商工	建築科	李香敏
81	謝進理、林沛玲	光影顯現	土庫商工	建築科	李香敏

檢附名次表，**未檢附簡章表列競賽優勝獎狀**，不予採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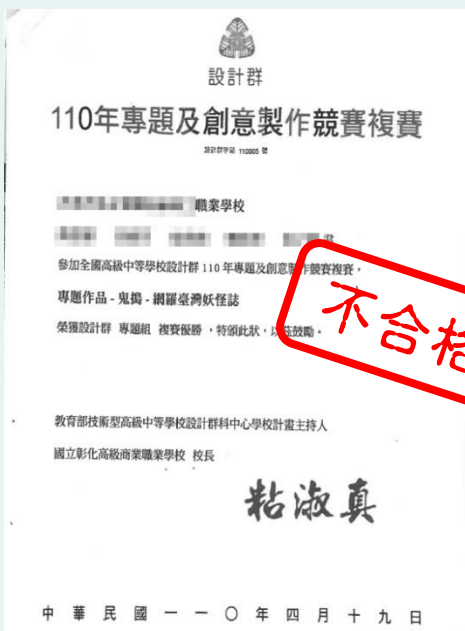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僅採計決賽優勝名次，**分區競賽不予採計**。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6/13)

## ● 第7比序：競賽、證照

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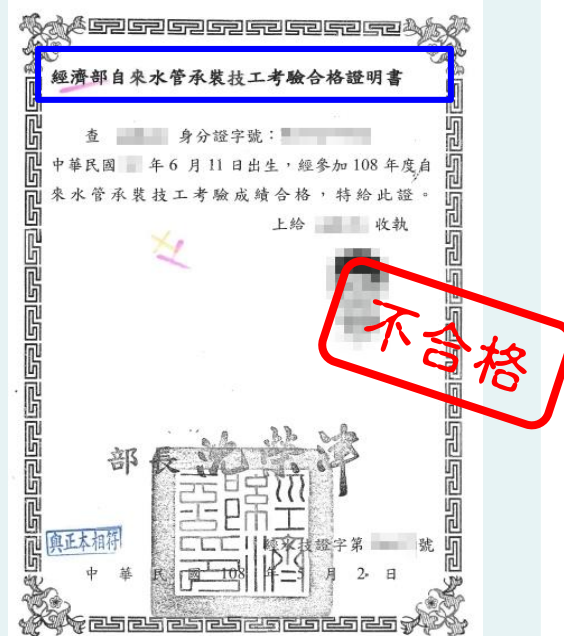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僅採計決賽優勝名次，**複賽不予採計**。

X



**非**簡章表列第7比序之競賽採計項目，不予採計。

X



**非**簡章表列勞動部頒發技術士證，不予採計。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7/13)

## ● 第7比序：證照

登錄：生效日期

職類有「-」，系統只會顯示「-」之前

技術士證職類-項目	系統顯示職類
14901會計事務-人工記帳	14900會計事務
14902會計事務-資訊	
19102印前製程-PC	19100印前製程
19103印前製程-MAC	
21101建築製圖應用-電腦繪圖	21100建築製圖應用
21102建築製圖應用-手繪圖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8/13)

## ● 第7比序：領有技術士證者

若尚未拿到技術士證照，但有成績單或於技能檢定術科辦理單位相關網站可查詢到成績，請檢附「成績單影本」或複印「成績查詢頁面」，並請於「網路報名系統」之第7比序項目資料，將發證日期登錄為112年1月1日。

勞動部 111年度第3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  
測試成績通知單

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准考證號碼：1-11800-2-81330025  
技術士證號：0163470  
職類名稱：電腦軟體應用  
級別：乙級

學科成績	術科成績	評定結果
及格 100	及格	合格發證

說明：  
一、臺端參加委託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辦理108年度第3梯次電腦軟體應用職類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之成績，業經該單位於108年02月13日宣實字第1090000874號函送本部勞動部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學術科成績如左。  
二、臺端參加技能檢定合格，請依所附所繳費聯互郵局或便利超商繳交經費單，勞動部將於收到款項後製發技術士證，臺端可至本署聯繫進度，可至技能檢定中心網站(www.wdasec.gov.tw)「資訊查詢」項下「技術士證發證作業進度查詢」或致電洽詢(04-22595700轉451-454)。  
三、如有更改收件地址者，請於「資料異動及求職協助事項」內填註，並黏貼於明信片(或傳真)至技能檢定中心。  
四、本成績單於未發證前視為臨時及格證明，有效日期自即日起至110年06月04日內有效，技能檢定、考場不製發臨時證明。

1016142

勞動部

勞動部勞動部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技能檢定系統

技能檢定術科辦理單位及成績查詢、補發成績單及證照費繳費單列印

\* 身分證號 [ ] (英文字母請大寫)  
\* 出生日期 [ ] (如民國70年1月1日出生日，格式：070/01/01)  
\* 職類 [ ]  
\* 輸入聽證語 [ 2480 ] 8640

※注意事項：  
1. 該組檢定成績以寄達之「成績通知單」為準。  
2. 成績通知單發給後3天，才可傳印准考證。  
3. 成績通知單或非費單為PDF檔，請先安裝ADOBE READER才可開啟檔案，並以雷射印表機列印，並繳費碼方能正常代收或匯(電話04-22595700\*301)，若您尚未安裝可點選右邊長字樣格下載。  
4. 如個人欲申請封鎖本項「技能檢定術科辦理單位及成績查詢、補發成績單及證照費繳費單列印」功能之全部檢定成績，請點選5. 非費參加金證檢定合格，或已持有技術士證書申請補發者，請以申請技術士證換(補)發方式辦理，請點選技術士證(替)換6. 請使用序號登錄，如學生福利使用序號功能，請於(1).【工具】->【檔案位址換設定】->新增此網址(wdasec.gov.tw (勾選-在檔案位址欄下顯示所有網址)(2).【工具】->【供職封鎖程式】->關閉供職封鎖程式。

※檢定成績進度查詢

成績單	檢定類別	年度	梯次	姓名	職類	級別	准考證號	免試別	學科成績	術科成績
發給印	在校生專業檢定	109	1	周國輝	飲料調製	丙級	[ ]	一般	86.25 (及格)	及格

※檢定發證進度查詢

發證單	年度	梯次	姓名	職類	級別	准考證號	免試別	學科成績	術科成績	術科單位
-----	----	----	----	----	----	------	-----	------	------	------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9/13)



## ● 第8比序：志工或社會服務

- 採計期間：入學高中職學校之後至報名截止日前
- 登入時數：\_\_\_\_小時，或\_\_\_\_天（一天以8小時計算）
- **證明文件需載明下列項目：**
  - 1. 被推薦考生姓名**
  - 2. 服務日期及時數**
  - 3. 服務事項**
- **佐證資料形式：**可由學校開立清單、學習記錄手冊影本、單項服務證明、服務證書...等。
- 飢餓三十、成長營、研習營、訓練課程、培訓講座、練習活動、工作坊、做家事...等體驗、培訓項目不採計。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10/13)

## ● 第8比序：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



劉君( )擔任本單位志工，於  
年01月至 年12月期間，服務明細如下表，共計  
服務【82小時】無誤。

服務單位：新竹縣芎林鄉農會  
志工承辦人：推廣股黃巧君



日期	時數	服務內容
7月2日	8	擔任綠食育成長營志工
7月3日	8	擔任綠食育成長營志工
7月4日	8	擔任綠食育成長營志工
7月15日	4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7月16日	4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10月13日	6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10月19日	6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10月20日	6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10月26日	8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10月27日	8	協助農業推廣業務
12月14日	8	番茄節活動志工
12月15日	8	番茄節活動志工

合計：82小時

中華民國 年 12 月 31 日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高雄區分事務所  
南高雄家扶中心

### 志工時數證明書

茲證明蘇婷就讀「」

於民國109年11月01日出席南高雄家扶中心【送愛家扶 滿載幸福園遊會】志工服務，共計8小時，熱心服務，特此證明。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高雄區分事務所

主任 郭淑美

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0 日

地址：802 高雄市中正一路 305 號 電話：07-7261651 07-7261654



個人服務時數一覽表

姓名：林 姓別： 報名日期：110.03.19

服務內容	時數	發生日期	登錄日期	認證教師
109學年度... 服務...	0.5	109.03.19	107.11.09	
參與... 服務...	1.0	108.01.25	108.03.20	
參與... 服務...	1.0	108.02.17	108.05.09	
擔任... 服務...	1.0	108.03.06	108.05.09	
擔任... 服務...	1.0	108.03.13	108.05.09	
擔任... 服務...	1.0	108.04.10	108.05.09	
擔任... 服務...	1.0	108.04.17	108.05.09	
擔任... 服務...	1.0	108.05.01	108.05.09	
擔任... 服務...	1.0	108.05.15	108.06.28	
擔任... 服務...	1.0	108.05.22	108.06.28	
擔任... 服務...	1.0	108.05.29	108.06.28	
擔任... 服務...	1.0	108.06.05	108.06.28	
擔任... 服務...	1.0	108.06.11	108.06.28	
擔任... 服務...	1.0	108.06.02	108.10.05	
擔任... 服務...	1.0	108.06.23	108.10.05	
擔任... 服務...	1.0	108.10.14	108.10.05	
擔任... 服務...	1.0	108.10.21	108.10.05	
擔任... 服務...	1.0	108.10.23	108.10.05	
擔任... 服務...	1.0	108.10.25	108.10.05	
擔任... 服務...	1.0	108.10.28	108.10.05	
擔任... 服務...	1.0	108.11.04	108.10.05	
擔任... 服務...	1.0	108.11.11	108.10.05	
擔任... 服務...	8.0	108.12.03	108.01.31	
擔任... 服務...	8.0	108.12.04	108.01.31	
擔任... 服務...	5.0	108.12.05	108.01.31	
擔任... 服務...	1.0	108.12.09	108.03.02	
擔任... 服務...	1.0	108.12.16	108.03.02	
擔任... 服務...	1.0	108.12.23	108.03.02	
擔任... 服務...	1.0	108.12.30	108.03.02	
擔任... 服務...	1.0	109.01.06	109.03.05	
擔任... 服務...	1.0	109.03.06	109.03.10	
擔任... 服務...	1.0	109.03.13	109.03.10	
擔任... 服務...	1.0	109.03.20	109.03.10	
擔任... 服務...	1.0	109.03.27	109.03.10	
擔任... 服務...	1.0	109.03.30	109.03.10	
擔任... 服務...	1.0	109.04.10	108.02.10	
擔任... 服務...	1.0	109.04.17	108.02.10	

總時數：36小時 累計時數：73.5小時 尚欠時數：0小時



志工服務證書

畜保三忠 學生劉君 婕  
109學年度擔任健康中心志  
工服務時數共計60小時  
特頒此狀 以茲證明  
校長 陳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8 日

由服務單位、學校開立志工服務時數證明，並載明考生姓名、服務日期、時數、服務事項。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11/13)

## ● 第8比序：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

X

**證明書**

不合格

茲證明本校 汽車科 三年甲班 學生：■■■■ 學號：■■■■

在校歷年擔任幹部資料如下表：

學年度	學期	班級	擔任幹部
107	1	汽車一甲	輔導股長
107	2	汽車一甲	輔導股長
108	1	汽車二甲	衛生股長
108	2	汽車二甲	康樂股長
109	1	汽車三甲	康樂股長
109	2	汽車三甲	康樂股長

以上資料經查屬實，特此證明

真正本相符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3 日

學校開立幹部證明，**學年度錯誤**。  
請留意開立證明各項內容之正確性。

X

**服務證明書**

不合格

查 餐飲科三年莊班學生 鄭■■君擔任糾察隊小隊長負責認真，表現良好，特頒服務證明書

此證

中華民國111年02月25日

服務證明**未記載服務時數**，不予採計。

X

**感謝**

不合格

志工於111年10月05日至10月06日早上7時至13時至龍德社區發展協會參加111年慶祝九九重陽暨預防失能講習感恩餐會活動(準備餐點)時間共計12小時整。

熱心公益  
特申謝忱

單位：宜蘭縣蘇澳鎮龍德里發展協會  
地址：宜蘭縣蘇澳鎮龍德里福德路177巷27號  
電話：03-9909123  
負責人：張文欽

核與原本相符

服務證明**未記載考生姓名**，不予採計。



# 參、試務作業實務常見問題 (12/13)

- 第8比序：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

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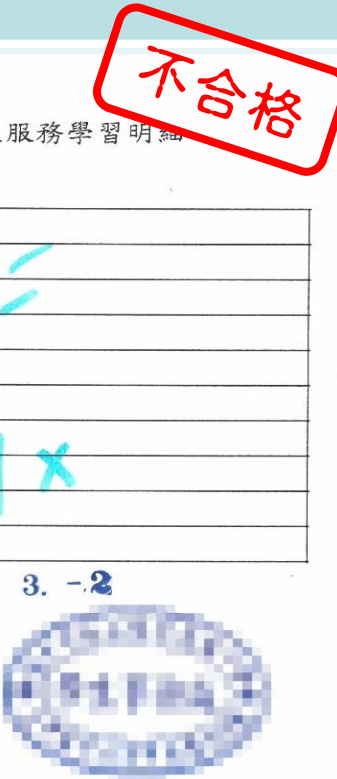
高級中學  
從一〇七學年度第一學期 至 一〇九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服務學習明細

級：機 三甲      座號：01      姓名：      學號：715001

日期	主辦單位	時數	事由
108.07.15至108.07.15	學務處	4.0	暑期返校服務志工
108.09.01至108.12.31	圖書館	2.0	服務工時
109.08.01至109.08.30	學務處	4.0	校園環境整潔
109.08.01至109.08.30	學務處	4.0	校園環境整潔
109.08.01至109.08.30	學務處	4.0	校園環境整潔
109.08.30至109.08.30	學務處	4.0	校園環境整潔
109.08.30至109.08.30	學務處	4.0	校園環境整潔
109.08.30至109.08.30	學務處	4.0	校園環境整潔
合計時數		30.0	

110. 3. -2

不合格



日期無法判定是否重複列計，不予採計。

學校開立之證明，請載明考生姓名、服務日期、時數、服務事項。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委員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star/>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website of the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JCTV).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最新消息', '本會簡介', and '其他資訊'.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112學年度' and features a list of news items.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link in the left sidebar. A red arrow points from this link to a callout box on the right that reads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Below this, another red box highlights the '簡章查詢與下載' link in the main content area's table of contents. A callout box on the right also points to this link, providing details about the system and document downloads.

**科技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

**112學年度**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2. 招生學校

3. 規章辦法

4. 重要日程

5. 常見問題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7. 下載專區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簡章下載】\*自111.11.24 10:00起提供下載\*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簡章全文下載次數：2422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下載次數：1125

【簡章附件資料下載】

附件五：推薦報名資格及第7比序、第8比序

附件六：排名及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

附件七：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附件八：考生申訴表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學校查詢

例如：點選【學校查詢】，區位點選【中區】，系統將帶出13所中區技專校院之分則說明。

本系統查詢資料僅供參考，所有資訊以「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所發行簡章為準。  
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學校查詢   進階查詢   (回首頁)   (系統說明)	學校名稱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區位：中區	學校資本資料	地址：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 電話：(05) 5372637 傳真：(05) 5372638 網址： <a href="http://www.yuntech.edu.tw">http://www.yuntech.edu.tw</a>			
共有 13 筆資料	招生名額	76 名			
102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分流方式	分系			
01002 - 機械工程系	招生系(組)、 招生名額	本校共招收 76 名，各系(組)、學程招生名額如下：			
01003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招生系(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招生群別	招生名額
03004 - 電機工程系		機械工程系	01002	機械群	2
03005 - 電子工程系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01003	機械群	5
03006 - 資訊工程系		電機工程系	03004	電機與電子群	6
04003 -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電子工程系	03005	電機與電子群	7
04004 -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資訊工程系	03006	電機與電子群	5
05003 - 營建工程系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04003	化工群	6
05004 - 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建築組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04004	化工群	4
06004 - 企業管理系		營建工程系	05003	土木與建築群	6
06005 - 資訊管理系		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建築組	05004	土木與建築群	2
06006 - 財務金融系		企業管理系	06004	商業與管理群	4
06007 - 會計系		資訊管理系	06005	商業與管理群	4
06008 - 國際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07002 - 應用外語系					
08003 - 工業設計系					
08004 - 視覺傳達設計系					
08005 - 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室內組					
08006 - 數位媒體設計系					
08007 - 創意生活設計系					
15001 - 數位媒體設計系					
16001 - 文化資產維護系					
107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0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3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201 - 朝陽科技大學					
209 - 弘光科技大學					
213 - 建國科技大學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進階查詢

例如：點選【進階查詢】，選擇招生群別、區位、屬性、公私立或輸入系(組)、學程關鍵字，點選【查詢】系統將篩選出相符之技專校院系(組)學程。

學校名稱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學校資本資料	地址：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 電話：(05) 5372637 傳真：(05) 5372638 網址： <a href="http://www.yuntech.edu.tw">http://www.yuntech.edu.tw</a>			
招生名額	76 名			
分流方式	分系			
招生系(組)	本校共招收 76 名，各系(組)、學程招生名額如下：			
	招生系(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招生群別	招生名額
	機械工程系	01002	機械群	2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01003	機械群	5
	<b>電機工程系</b>	<b>03004</b>	<b>電機與電子群</b>	<b>6</b>
	電子工程系	03005	電機與電子群	7
	資訊工程系	03006	電機與電子群	5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04003	化工群	6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	04004	化工群	4
	營建工程系	05003	土木與建築群	6
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建築組	05004	土木與建築群	2	
企業管理系	06004	商業與管理群	4	
資訊管理系	06005	商業與管理群	4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系統登入(1/2)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2學年度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112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的 無痕瀏覽，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 2. 招生學校

#### 3. 規章辦法

#### 4. 重要日程

#### 5. 常見問題

####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 7. 下載專區

#### 8. 統計資料

#### 9. 相關網站連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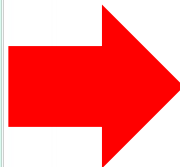
#### 10. 考生作業系統

#### 11.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12.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13. 歷年資料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作業系統	說明	開放時間
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		
會議報名系統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練習版】		112年2月07日(二)10:00起至 112年2月21日(二)17:00止
		本系統開放時間 111年11月25日(五)10:00起至 112年06月30日(五)17:00止  【推薦學校上傳選辦法與公告網址】 111年11月25日(五)10:00起至 112年01月05日(四)17:00止 ※上傳選辦法及公告網址系統操作說明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推薦學校登錄相關資料】 112年2月23日(四)10:00起至 112年3月14日(二)17:00止  【推薦學校審查推薦考生相關資料】 112年3月15日(三)10:00起至 112年3月22日(三)17:00止



請登入

請依「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設定之密碼進行登入。若未設定請至「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進行設定。

帳號  (3碼)

密碼   顯示密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驗證碼  511582

※ 推薦學校上傳選辦法與公告網址  
開放時間為：  
111年11月25日(星期五) 10:00 至  
112年1月5日(星期四) 17:00 止

※ 推薦學校登錄考生相關資料開放時間為：  
112年2月23日(星期四) 10:00 至  
112年3月14日(星期二) 17:00 止

※ 推薦學校審查考生報名資料開放時間為：  
112年3月15日(星期三) 10:00 至  
112年3月22日(星期三) 17:00 止

本系統開放時間為：  
111年11月25日(星期五) 10:00 起  
112年6月30日(星期五) 17:00 止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系統登入(2/2)

112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請登入

請依「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設定之密碼進行登入。若未設定請至「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進行設定。

帳號  (3碼)

密碼   顯示密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驗證碼 511582

※ 推薦學校上傳選辦法與公告網址  
開放時間為：  
111年11月25日(星期五) 10:00 至  
112年1月5日(星期四) 17:00 止

※ 推薦學校登錄考生相關資料開放時間為：  
112年2月23日(星期四) 10:00 至  
112年3月14日(星期二) 17:00 止

※ 推薦學校審查考生報名資料開放時間為：  
112年3月15日(星期三) 10:00 至  
112年3月22日(星期三) 17:00 止

本系統開放時間為：  
111年11月25日(星期五) 10:00 起  
112年6月30日(星期五) 17:00 止

登入帳號為**3碼**，請先查閱本招生管道簡章附錄二之「高職學校代碼表」。

密碼為貴校於「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設定之密碼。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聯絡方式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

TEL : 02-2772-5333

FAX : 02-2773-1722

EMAIL : star@ntut.edu.tw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系統操作手冊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私立 [ ] [ ] 140. [ ] [ ] 7

注意事項

- 1. 學校及承辦人基本資料：**  
請確實核對資料，以便重要訊息通知。
- 2. 推薦資料登錄：**
  - (1) 上傳推薦學生選辦法。
  - (2) 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 (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 (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 (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 3. 被推薦之考生應符合下列各款資格：**
  - (1) 所稱「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推薦學校)，係包括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專業群科及經教育部核定辦理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程之學校。所稱「推薦學校應屆畢業生」不包括普通科應屆畢業生，惟修習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程之學生，截至畢業前一學期已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學分以上者，得參加本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2) 在校學業成績(採計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在各科(組)、學程前30%以內(非指該生所屬群別排名之前30%)。
  - (3) 全程均須就讀同一學校：  
係指學生高一、高二及高三全程學籍均於國內同一學校或全程實際就讀同一學校之事實(以高三第二學期學籍學校為推薦學校)，其在校學業成績表現及基本學校表現均經校內推薦機制相關會議審議與所有在校畢業生一致者，並於相關會議決議其為該校推薦生。
- 4. 可推薦人數：**  
各推薦學校至多可推薦 15名考生。
- 5. 推薦學校學生推薦順序：**  
各推薦學校須提供被推薦考生之不同推薦順序，作為同一推薦學校考生之比序排名名次(含同名次參酌)相同，於前三輪取單一推薦1位考生分發及第四輪分發錄取同一科技校院之優先順序。

下一步，前往步驟1

操作流程請先  
參閱操作手冊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注意事項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1 商工 (日間部) 140. 7

### 注意事項

#### 1. 學校及承辦人基本資料：

請確實核對資料，以便重要訊息通知。

#### 2. 推薦資料登錄：

- (1) 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 (2) 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 (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 (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 (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 3. 被推薦之考生應符合下列各款資格：

- (1) 所稱「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推薦學校)，係包括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專業群科及經教育部核定辦理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程之學校。所稱「推薦學校應屆畢業生」不包括普通科應屆畢業生，惟修習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程之學生，截至畢業前一學期已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學分以上者，得參加本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2) 在校學業成績 (採計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排名在各科 (組)、學程前30%以內 (非指該生所屬群別排名之前30%)。
- (3) 全程均須就讀同一學校：  
係指學生高一、高二及高三全程學籍均於區內同一學校或全程實際就讀同一學校之事實(以高三第二學期學籍學校為推薦學校)，其在校學業成績表現及基本學校表現均經校內推薦機制相關會議與所有在校畢業生一致者，並於相關會議決議其為該校推薦生。

#### 4. 可推薦人數：

各推薦學校至多可推薦 15名考生。

#### 5. 推薦學校學生推薦順序：

各推薦學校須提供被推薦考生之不同推薦順序，作為同一推薦學校考生之比序排名名次 (含同名次參酌) 相同，於前三輪取單一推薦1位考生分發及第四輪分發錄取同一科技校院之優先順序。

1. 請確認學校校名與IP位置
2. 請務必閱讀注意事項
3. 閱讀完成請選按「下一步，前往步驟一」

3

下一步，前往步驟1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市立 (日間部) 140 17

### 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注意事項：

- 請確認學校資料是否正確無誤。
- 資料若需修改，請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  
網址：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

學校名稱	市立 (日間部)		
*學校地址	縣市別：臺北市 郵遞區號：108萬華區 地址：108 58 臺北市 萬華區		
*學校電話	02 - 23		
*承辦人單位	註冊組		
*承辦人姓名		*承辦人電話	02 - 分機 123
承辦人手機		*承辦人傳真	02 -
*承辦人Email	register@		

- 請確認核學校相關資訊，以便重要訊息通知，若須修改請至「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變更。  
<https://sch.jctv.ntut.edu.tw/schoolinfo/login.zul>
- 若無須修改，請點按「確認」及「下一步，前往步驟二」

2

確認

請按確認後前往下一

下一步，前往步驟二

# 肆、網路作業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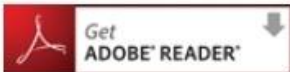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2.確認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 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 檔案上傳說明：

1. 遴選辦法與遴選辦法公告網址為必要上傳項目，此上傳作業完成才能進行後續登錄作業。
2. 檔案上傳後，請點選「預覽上傳檔案」，務必確認上傳檔案正確無誤。
3.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即不得重新上傳。
4. 上傳檔案須為Adobe PDF格式。
5. 至多上傳六個檔案，單一檔案大小不能超過**5MB**，所有檔案大小加總不得超過**10MB**。
6. 無法預覽時，請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1. 上傳遴選辦法及公告網址作業已於112年1月6日完成。
2. 請確認已上傳資料**是否需更新或新增**。

遴選辦法公告網址：<https://www.j...d=119&contentId=5486> 修改網址 \*儲存成功，請檢查該網址是否有效。

請選擇檔案項目： 上傳檔案

檔案項目名稱	檔案名稱	檔案大小	編輯	上傳時間
遴選辦法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校內遴選辦法.pdf	706.04KB	重新上傳 預覽上傳檔案 刪除	2023 下午 03:44:13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上傳其他項目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選填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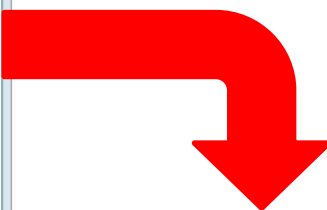
1. 如需上傳其他檔案，請選擇檔案項目，選擇「其他」，並輸入檔案項目名稱，選擇檔案後，點選「上傳檔案」。
2. 請點選「預覽上傳檔案」，檢視檔案是否正確。

Get ADOBE READER

選填辦法公告網址:  bld=119&contentId=5486  \*儲存成功，請檢查該網址是否有效。

請選擇檔案項目:  檔案項目名稱:

檔案項目名稱	檔案名稱	檔案大小	編輯	上傳時間
選填辦法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法.pdf	706.04KB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新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預覽上傳檔案"/>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2023/ 下午 03:4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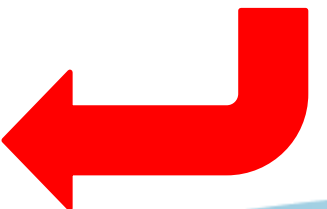


檔案送出成功

選填辦法公告網址:  bld=119&contentId=5486  \*儲存成功，請檢查該網址是否有效。

請選擇檔案項目:

檔案項目名稱	檔案名稱	檔案大小	編輯	上傳時間
選填辦法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法.pdf	706.04KB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新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預覽上傳檔案"/>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2023/ 下午 03:44:13
會議紀錄	第2次行政會議紀錄.pdf	684.36KB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新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預覽上傳檔案"/>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2023/ 下午 03:52:09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1/13)

### 3-1輸入推薦考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3-1.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3-5.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群別代碼及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群別代碼

如欲修改群別學生人數

群別學生人數

編輯

說明：請輸入該群別應屆畢業生總人數（須扣除非全程實際就讀之轉學生）。

新增

請先設定欲上傳之群別代碼及名稱，並輸入該群別學生人數後，選按「新增」。

訊息

新增成功。

確定

3-1.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群別代碼及名稱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編輯
06 商業與管理群	03	電機與電子群	39	刪除
	06	商業與管理群	29	刪除

說明：請輸入該群別應屆畢業生總人數（須扣除非全程實際就讀之轉學生）。

如欲修改群別學生人數，請先刪除該群別資料，再重新新增。

新增

若輸入資料有誤，請整筆刪除後再新增正確資訊。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2/13)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1 資料上傳說明：

1. **名次排名規定**：考生依成績由高而低排序，例：前四位依序為98,97,97,96，排名應為1,2,2,4。

2. **檔案格式規定**：請將檔案儲存為Excel 97-2003 活頁簿格式。

3. 群別代碼及群別名稱：

01. 機械群 02. 動力機械群 03. 電機與電子群 04. 化工群 05. 土木與建築群 06. 商業與管理群 07. 外語群 08. 設計群

09. 農業群 10. 食品群 11. 家政群 12. 餐旅群 13. 水

4. 上傳資料及檔案名稱規定：

依被推薦考生之就讀科(組)、學程歸屬群別，上傳該群別資料，  
至多15個檔。(例:01 機械群，檔案名稱應為01.xls)

5. 學制代碼及學制名稱：

1. 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 2. 綜合型高中 3. 實用技能學程 4.

6. 可選擇【上傳檔案】按鈕將檔案上傳，亦提供【預覽學生資料】  
案。

7. 推薦學校報名資料填報及群名次表上傳說明 [檔案下載](#)

8. 第1比序至第6比序之成績計算方式敘述範例 [檔案下載](#)

9. 群名次表上傳格式範例 [檔案下載](#)

10. 空白Excel格式 [檔案下載](#) (檔案名稱及檔案內容群別代碼請依實際內容編輯)

1、請詳閱「[資料上傳說明](#)」

2、步驟3-1已輸入之群別資料才會出現在步驟3-2，若下方無欲上傳之群別代碼、群別名稱等資訊，請回到3-1新增該筆資訊。

3、上傳檔案格式為Excel 97-2003活頁簿格式。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3 編輯	2
03	電機與電子群	39	預覽學生資料	上傳檔案
06	商業與管理群		預覽學生資料	上傳檔案

可預覽已上傳學生資料，若資料有誤請直接重新上傳檔案。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3/13)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 上傳不成功錯誤原因

上傳不成功時，即表上傳資料有誤，請依系統提示錯誤訊息修正後再行上傳，其錯誤訊息說明如下：

1. 檔案格式**非Excel 97-2003活頁簿格式** ( 檔案格式應為「檔名.xls」，如01.xls )
2. **檔案名稱無法對應招生群別**，請確定檔案名稱是否符合規範 ( 機械群檔名應為01，上傳檔名為02，導致上傳不成功。) 招生群別代碼可參考簡章第94-96頁
3. **檔案名稱錯誤**，請確定檔案名稱是否符合規範 ( 機械群檔案名稱應為「01.xls」，不可為「機械群01.xls」 )
4. **Excel內資料型態錯誤** ( 例如學業平均成績群名次僅能輸入數字，不可輸入英文、小數點或其他符號，可先下載「資料上傳說明」之第7項，檢視其資料型態是否正確 )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4/13)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 上傳不成功錯誤原因(續)

5. 學生歸屬群別代碼與檔案群別代碼不同 ( 每一群別檔案內之所有學生歸屬群別碼應同於該群別代碼，例如上傳群別為機械群，則Excel內學生之群別代碼須皆為01 )
6. Excel內所輸入的學制代碼不在學制清單內 ( 學制代碼：1—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2—綜合型高中、3—實用技能學程、4—建教班、5—進修學校、6—進修部(進修學校)、9—其他。 )
7. 學生學號重複 ( 每一學生僅能歸屬單一群別且其之學號亦為唯一值，不可重複 )
8. 科 ( 組 ) 、學程名稱或學業平均成績科 ( 組 ) 、學程名次排名有誤，請確認後再行上傳 ( 例如班級名稱三電腦製圖共20位學生，前四名為A生平均成績92分、B生平均成績92分、C生平均成績88分、D生平均成績85分，則名次應該1、1、3、4 )

請注意：常見錯誤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5/13)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上傳不成功系統提示錯誤訊息-範例，請依訊息說明修正檔案後再上傳。

訊息

03 電機與電子群上傳檔案總人數與步驟3-1所輸入之該群別學生人數不相符，請確認後再進行上傳。

確定

訊息

檔案名稱不符。

確定

訊息

2電機與電子群  
科(組)、學程名稱或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排名有誤，請確認後再行上傳。  
6電機與電子群  
科(組)、學程名稱或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排名有誤，請確認後再行上傳。  
1電機與電子群  
科(組)、學程名稱或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排名有誤，請確認後再行上傳。

確定

訊息

技能領域平均成績群名次排名有誤，請依名次排名規定確認考生排名後再行上傳。

確定

訊息

請確認第五比序是否為國文平均成績群名次  
請確認第六比序是否為數學平均成績群名次

確定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6/13)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以科組學程排名錯誤為範例)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高而低排序，例：前四位依序為98,97,97,96，排名應為1,2,2,4。

訊息

**2資訊技術**  
科(組)、學程名稱或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排名有誤，請確認後再行上傳。

確定

系統會針對上傳檔案做檢核，若無法上傳成功，請依訊息說明修正檔案後再上傳。

	A	B	C	D	E	F	G	H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學程名稱	班級名稱	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
1								
2	1	720080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1
3	2	720053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
4	3	720110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3
5	4	720132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4
6	5	720124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6
7	6	720083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7
8	7	720076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8
9	8	720001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9
10	9	720109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10
11	10	720131						11
12	11	720077						12
13	12	720151						13
14	13	720125						14
15	14	720097						15
16	15	720127						15
17	16	720084						17
18	17	720117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18
19	18	720133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19
20	19	720089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0
21	20	720123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1
22	21	720129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2
23	22	720091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3
24	23	720116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4
25	24	720099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5
26	25	720122		03	2	資訊技術	三甲資技	26

**錯誤原因：**  
學制2，資訊技術科共25人，名次卻有26名。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7/13)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以數學群名次排名錯誤為範例)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1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 學程名稱	班級名稱	學業平均成 績科(組)、 學程名次	學業平均成 績群名次	專業科目及 實習科目 平均成績群 名次	技能領域 科目 平均成績 群名次	英語文平均 成績群名次	國語文平均 成績群名次	數學平均成 績群名次
48	72	710738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23	72	71	117	163	92	47
49	31	710601		01	1	機械科	三機乙	14	31	42	38	16	59	48
50	35	710727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8	35	54	40	102	15	48
51	47	710922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17	47	27	49	39	112	48
52	59	710837		01	1	板金科	三板乙	18	59	59	112	105	38	48
53	44	710706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11	44	51	46	55	129	52
54	16	710908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7	54
55	48	710708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24	54
56	118	710726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164	56
57	97	710505		01	1	機械科	三機甲						97	56
58	61	710710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49	58
59	140	710721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171	58
60	2	710938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2	60
61	51	710730		01	1	板金科	三板甲						116	61
62	71	710530		01	1	機械科	三機甲						70	62
63	64	710814		01	1	板金科	三板乙						106	63
64	79	710836		01	1	板金科	三板乙						35	63
65	32	710926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11	32	28	39	21	52	65
66	40	710905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15	40	13	13	83	36	65
67	57	710623		01	1	機械科	三機乙	21	57	43	65	89	75	65
68	92	710936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24	92	60	79	105	98	65
69	15	710935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5	15	12	12	25	28	68
70	42	710912		01	1	生物產業機電	三機電	16	42	15	15	148	56	69

**錯誤原因：**  
 數學平均成績群名次依序排名後，  
 52後應該接續53，第53-65名需  
 再重新排名，須調整排名後，重  
 新上傳。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8/13)

### 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說明：  
1. 請點選群別權名頁籤後，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並儲存。  
2. 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以10-600字為限，不可空白)或可參考其他已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 完成各群別之成績計算方式後，始得進行「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4.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成績計算方式即不可再修改。

①

03 電機與電子群 06 商業與管理群

群別：03 電機與電子群 群人數：39

選擇要複製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資料  帶入資料 清除

比序項目	成績計算方式
1.學業平均成績	
2.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3.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	
4.英語文平均成績	
5.國語文平均成績	
6.數學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③ 儲存

- 1.點選「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敘明「學業平均成績」、「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英語文平均成績」、「國語文平均成績」、「數學平均成績」等比序項目之計算方式。
- 2.各項目之計算方式均須輸入，不得空白，最多600字以內。
- 3.填寫完成請務必點按「儲存」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9/13)

### 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說明：  
1. 請點選群別權名頁籤後，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並儲存。  
2. 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以10-600字為限，不可空白)或可參考其他已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 完成各群別之成績計算方式後，始得進行「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4.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成績計算方式即不可再修改。

03 電機與電子群 **06 商業與管理群** 群別：06 商業與管理群 群人數：29

選擇要複製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資料 **03 電機與電子群** **帶入資料** 清除

比序項目	成績計算方式	字數統計
1.學業平均成績	考生5學期修習之全部課程成績(其中「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成績再乘以2倍，其他科目成績乘以1倍)再依學分數加權平均計算。	
2.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考生5學期(或至畢業前1學期)所修習本校規定之「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或「專業科目」)平均計算，包括==概論(課程1名稱)3學分、==學(課程2名稱)3學分、.....、==應用課程26學分。	
3.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	考生5學期(或至畢業前1學期)所修習本校規定之「技能領域科目」(或「核心科目」)平均計算，包括==實習(課程1名稱)3學分、==實務(課程2名稱)3學分、.....、==應用學分。	
4.英語文平均成績	考生5學期所修習本校規定之英語文相關課程成績依學分數加權平均計算，包括英語文2學分、英文閱讀 2學分、英文作文 3學分。	
5.國語文平均成績	考生5學期所修習本校規定國語文相關課程(不含文化基本教材)依學分數加權平均計算，其成績乘以20%，即為國語文總成績。	
6.數學平均成績	考生5學期所修習本校規定之數學相關課程成績依學分數加權平均計算，包括數學1 2學分、進階數學 3學分。	

**4** **儲存**

1. 若欲進行第二個群別成績計算方式敘寫，請先點選欲編輯之群別。
2. 選擇要複製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資料後。
3. 點按「帶入資料」後系統會帶出該群別資料，即可直接於各項目之成績計算方式欄中進行修改。
4. 填寫完成請務必點按「儲存」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10/13)

### 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請注意：**  
請依推薦學校推薦順序，由上而下填入被推薦考生資料，中間不可空白跳過。

3-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被推薦考生在校學業成績排名須在各科(組)、學程前30%以內

甄選順序	高職學校推薦順序	招生群別	學制	學號	考生姓名
01	第 1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02	第 2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03	第 3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04	第 4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05	第 5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06	第 6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07	第 7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08	第 8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09	第 9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10	第 10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11	第 11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12	第 12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13	第 13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14	第 14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15	第 15 順位	[下拉選單]	[下拉選單]	[輸入框]	[輸入框]

操作說明

全部儲存

1. 請先點選「編輯」開始輸入推薦學生。
2. 選擇推薦學生所屬群別、輸入學號。
3. 確認所有資料是否正確後點選「全部儲存」。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11/13)

### 3-5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請務必檢視每位推薦考生之推薦序、考生資料、各項平均成績群名次及群名次百分比。若須修改推薦考生人選時，請回到「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進行修正。

推薦序	考生資料 學號 / 姓名 / 群別 / 學制 / 科(組)、學程名稱 / 班級	學業 / 專業及資習科目 / 技能領域 / 國語文 / 數學 平均成績群名次	學業 / 專業及資習科目 / 技能領域 / 國語文 / 數學 群名次百分比
1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子科 / 電子三誌	2 / 4 / 5 / 3 / 3 / 3	3 % / 8 % / 11 % / 6 % / 6 % / 6 %
2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子科 / 電子三誌	6 / 5 / 2 / 12 / 7 / 7	13 % / 11 % / 3 % / 29 % / 16 % / 16 %
3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仁	3 / 3 / 3 / 16 / 8 / 3	7 % / 7 % / 7 % / 52 % / 25 % / 7 %
4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仁	7 / 5 / 10 / 9 / 7 / 6	21 % / 14 % / 32 % / 28 % / 21 % / 18 %
5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仁	2 / 2 / 2 / 4 / 3 / 2	4 % / 4 % / 4 % / 11 % / 7 % / 4 %
6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仁	4 / 4 / 4 / 8 / 5 / 11	11 % / 11 % / 11 % / 25 % / 14 % / 35 %
7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仁	8 / 9 / 9 / 1 / 9 / 4	25 % / 28 % / 28 % / 1 % / 28 % / 11 %
8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訊科 / 資訊三圓	8 / 9 / 10 / 9 / 8 / 8	18 % / 21 % / 24 % / 21 % / 18 % / 18 %
9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仁	5 / 7 / 5 / 3 / 1 / 7	14 % / 21 % / 14 % / 7 % / 1 % / 21 %
10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訊科 / 資訊三圓	11 / 14 / 28 / 8 / 11 / 9	26 % / 34 % / 70 % / 18 % / 26 % / 21 %
11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子科 / 電子三誌	17 / 16 / 14 / 25 / 34 / 25	42 % / 39 % / 34 % / 62 % / 85 % / 62 %
12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訊科 / 資訊三圓	18 / 25 / 17 / 28 / 8 / 24	44 % / 62 % / 42 % / 70 % / 18 % / 59 %
13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訊科 / 資訊三圓	19 / 24 / 15 / 17 / 14 / 36	47 % / 59 % / 36 % / 42 % / 34 % / 90 %
14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仁	9 / 6 / 7 / 5 / 9 / 8	28 % / 18 % / 21 % / 14 % / 28 % / 25 %
15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仁	10 / 11 / 12 / 5 / 6 / 12	32 % / 35 % / 38 % / 14 % / 18 % / 38 %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12/13)

### 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3-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請於112年3月14日(星期二) 17:00 前，完成本項作業。

共推薦 15 名考生

推薦考生資料確認無誤後，進行確定送出；如欲修改推薦學生資料，請至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進行編修。

推薦序	考生資料 學號 / 姓名 / 群別 / 學制 / 科(組)、學程名稱 / 班級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技能領域 / 英語文 / 國語文 / 數學 平均成績群名次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技能領域 / 英語文 / 國語文 群名次百分比
1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子科 / 電子三群	2 / 4 / 5 / 3 / 3 / 3	3 % / 8 % / 11 % / 6 % / 6 % / 6 %
2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子科 / 電子三群	6 / 5 / 2 / 12 / 7 / 7	13 % / 11 % / 3 % / 29 % / 16 % / 16 %
3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二	3 / 3 / 3 / 16 / 8 / 3	7 % / 7 % / 7 % / 52 % / 25 % / 7 %
4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二	7 / 5 / 10 / 9 / 7 / 6	21 % / 14 % / 32 % / 28 % / 21 % / 18 %
5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二	2 / 2 / 2 / 4 / 3 / 2	4 % / 4 % / 4 % / 11 % / 7 % / 4 %
6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二	4 / 4 / 4 / 8 / 5 / 11	11 % / 11 % / 11 % / 25 % / 14 % / 35 %
7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二	8 / 9 / 9 / 1 / 9 / 4	25 % / 28 % / 28 % / 1 % / 28 % / 11 %
8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訊科 / 資訊三群	8 / 9 / 10 / 9 / 8 / 8	18 % / 21 % / 24 % / 21 % / 18 % / 18 %
9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二	5 / 7 / 5 / 3 / 1 / 7	14 % / 21 % / 14 % / 7 % / 1 % / 21 %
10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訊科 / 資訊三群	11 / 14 / 28 / 8 / 11 / 9	26 % / 34 % / 70 % / 18 % / 26 % / 21 %
11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子科 / 電子三群	17 / 16 / 14 / 25 / 34 / 25	42 % / 39 % / 34 % / 62 % / 85 % / 62 %
12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訊科 / 資訊三群	18 / 25 / 17 / 28 / 8 / 24	44 % / 62 % / 42 % / 70 % / 18 % / 59 %
13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訊科 / 資訊三群	19 / 24 / 15 / 17 / 14 / 36	47 % / 59 % / 36 % / 42 % / 34 % / 90 %
14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二	9 / 6 / 7 / 5 / 9 / 8	28 % / 18 % / 21 % / 14 % / 28 % / 25 %
15	06 商業與管理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資料處理科 / 資處三二	10 / 11 / 12 / 5 / 6 / 12	

確定送出

- 1.系統會顯示學校共推薦幾名考生，請確認推薦人數是否正確。
- 2.推薦考生相關資料請再度確認無誤後點按「確定送出」



3.此步驟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

- 1、各高職學校至多可推薦15名考生。
- 2、貴校共推薦15名考生。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可修改，是否確定送出?

確定 取消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13/13) 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無法確定送出

3-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請於111年3月16日(星期二) 17:00前, 完成本項作業。

共推薦 15 名考生

推薦考生資料確認無誤後, 進行確定送出; 如欲修改推薦學生資料, 請至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進行編修。

推薦序	考生資料 學號 / 姓名 / 群別 / 學制 / 科(組)、學程名稱 / 班級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技能領域 / 英文 / 國文 / 數學 平均成績群名次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技能領域 / 英文 / 國文 / 數學 群名次百分比
1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夜間部進修學校 / 土木與建築群 / (進)建築三甲	1 / 1 / 1 / 13 / 2 / 8	1 % / 1 % / 1 % / 12 % / 1 % / 7 %
2	01 機械群 / 夜間部進修學校 / 機械群 / (進)機械三甲	1 / 1 / 1 / 5 / 13 / 1	1 % / 1 % / 1 % / 3 % / 7 % / 1 %
3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電機與電子群 / 綜高三乙	1 / 6 / 6 / 28 / 1 / 4	1 % / 1 % / 1 % / 6 % / 1 % / 1 %
4	01 機械群 / 夜間部進修學校 / 機械群 / (進)機械三乙	2 / 4 / 2 / 1 / 2 / 2	1 % / 2 % / 1 % / 1 % / 1 % / 1 %
5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電機與電子群 / 綜高三乙	2 / 5 / 5 / 74 / 20 / 3	1 % / 1 % / 1 % / 15 % / 4 % / 1 %
6	05 土木與建築群 / 綜合高中 / 土木與建築群 / 綜高三甲1	2 / 9 / 2 / 1 / 21 / 10	1 % / 8 % / 1 % / 1 % / 20 % / 9 %
7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夜間部進修學校 / 土木與建築群 / (進)建築三甲	3 / 2 / 3 / 10 / 6 / 56	2 % / 1 % / 2 % / 9 % / 5 % / 53 %
8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機與電子群 / 電子三乙	3 / 2 / 2 / 91 / 15 / 5	1 % / 1 % / 1 % / 18 % / 3 % / 1 %
9	08 設計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設計群 / 美術三甲	3 / 3 / 2 / 6 / 4 / 2	3 % / 3 % / 2 % / 6 % / 4 % / 2 %
10	01 機械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機械群 / 機械三甲	3 / 3 / 3 / 13 / 10 / 3	2 % / 2 % / 2 % / 7 % / 6 % / 2 %
11	01 機械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機械群 / 機械三甲	4 / 2 / 4 / 20 / 5 / 9	2 % / 1 % / 2 % / 11 % / 3 % / 5 %
12	05 土木與建築群 / 綜合高中 / 土木與建築群 / 綜高三甲1	4 / 6 / 4 / 22 / 15 / 18	3 % / 5 % / 3 % / 21 % / 14 % / 17 %
13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電機與電子群 / 綜高三甲	4 / 7 / 7 / 3 / 23 / 54	1 % / 1 % / 1 % / 3 % / 7 % / 15 %
14	08 設計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設計群 / 美術三乙	4 / 17 / 5 / 11 / 11 / 5	4 % / 1 % / 1 % / 1 % / 1 % / 1 %
15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三甲	5 / 3 / 5 / 6 / 1 / 6	4 % / 1 % / 1 % / 1 % / 1 % / 1 %

確定送出

若遇無法確定送出時, 請依系統提示之訊息, 完成修(補)正後, 再進行確定送出作業。

訊息

- 08 設計群 - 學業平均成績計算方式未輸入完整。
- 08 設計群 -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計算方式未輸入完整。
- 08 設計群 - 國文平均成績計算方式未輸入完整。
- 08 設計群 - 英文平均成績計算方式未輸入完整。
- 08 設計群 - 數學平均成績計算方式未輸入完整。

確定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4.列印表件(1/3)

### 4.列印表件

- ① 「**考生甄選編號 ( 登入帳號 )**」通知單，112年3月15日10:00起，可列印並轉發推薦考生，推薦考生於留存聯簽名後由推薦學校留存。**推薦考生**第一次登入網路報名系統須變更新密碼，並**妥善保存**新設定之密碼。
- ② 「**考生報考證明書**」，逐級簽核後，一併附於考生個別報名資料袋內。**<勿單獨寄出>**
- ③ 「**推薦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將所有考生資料袋裝箱，統一由學校以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完成報名手續。112年3月23日前，逾期不予受理（以郵戳為憑）。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 4. 列印表件

項目	說明
① 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	112年3月15日(星期三) 10:00 起 始可列印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並轉發參加甄選之考生。
② 考生報考證明書	請列印並填妥報考證明書，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後，一併附於考生個別報名資料袋內，由推薦學校統一於112年3月23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郵戳為憑)。
③ 推薦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	請於112年3月23日(星期四)前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再黏貼上此專用信封封面，於規定期限內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匯出所有考生錄取名單	112年5月9日(星期二) 10:00 起，始可匯出所有選填志願學生分發結果名單。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4.列印表件(2/3)

製表日期: 2023-03-16 10:25:18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

【推薦學校留存聯】

推薦學校	工商 (日間部)	
推薦順序	1	帳號
學號	814002	姓名

推薦學校  
留存聯

※ 請由考生親自簽名領取, 不得代領, 簽名後撕下本聯交由推薦學校存查  
考生簽名: \_\_\_\_\_

推薦學校: 工商 (日間部)

【推薦考生留存聯】

甄選編號(登入帳號): 01 登入密碼: 9CN5D4WS

考生姓名: \_\_\_\_\_ 群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 群人數: 39

推薦考生  
留存聯

比序項	學業	專業及實習科目	技能領域	英語文		
群名次	2	4	5	3	3	3
群名次百分比	3%	8%	11%	6%	6%	6%

報名注意事項  
1. 報名日期

考生登入帳號、密碼

考生各項比序群名次、群名次百分比

2. 應繳資料:  
本招生免收報名費, 請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專用信封封面」(A4紙), 黏貼於B4信封, 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 (1) 報名表 (如附件一): 網路報名後, 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並列印報名表, 報名表考生請自行檢查資料, 核對成績並須親自簽名, 經各推薦學校審核, 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 (2) 甄選證明書 (如附件二): 由推薦學校自「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 交由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 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 (3) 歷年成績單 (繳交正本, 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 (4) 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獲獎、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者, 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 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 黏貼於「黏貼單」上, 加蓋審核人職章; 未依規定辦理者, 概不予採計。
- (5) 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者, 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 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 黏貼於「黏貼單」上, 加蓋審核人職章; 未依規定辦理者, 概不予採計。
- (6) 考生須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繳交報名表件, 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 辦理彙繳備寄, 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3. 寄送報名資料: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 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 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並審核後, 於112年3月

製表日期: 2023-03-16 10:17:36

附件二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報考證明書



01

茲推薦本校王 \_\_\_\_\_, 甄選編號 \_\_\_\_\_01, 推薦順序為第 \_\_\_\_\_ 順位, 參加本招生, 並證明下列事項:

一、就讀學制

技(普)高中生, 部別:  日間部  進修部(夜間部)  進修學校  實用技能學程  
 其他 \_\_\_\_\_

專業群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 科(組)別: 電子科

綜高中生, 專門學程名稱: \_\_\_\_\_, 截至畢業前一學期已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含)學分以上。

二、推薦學校聯絡資料

學校校名	工商 (日間部)	承辦人	
聯絡電話		傳真號	

請注意：常漏填

(以上資料由系統自動帶入)

(以下請各推薦學校承辦人填寫)

一、應屆畢業生在校成績及排名 (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及百分比):

填寫類別	該生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分
技(普)高中生請填此列	科(組)人數	13 人	科(組)名次	第 1 名	科(組)百分比	8 %
綜高中生請填此列	學程人數	人	學程名次	第 名	學程百分比	%

註: 1. 技(普)高中生提供科(組)排名, 綜高中生提供學程排名。

2. 科(組)百分比=科(組)名次÷科(組)人數×100; 學程百分比=學程名次÷學程人數×100。(轉學生不列入各科(組)、學程人數計算; 科(組)、學程百分比有小數點請無條件進位)

3. 推薦生在校學業成績排名須於該科(組)、學程前30%之前30%。

請注意：常漏勾選

二、符合之報考資格: 該生在校學業成績 (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 屬畢業生全科(組) (或全學程) 前30%以內。(請勾選)

是  否

三、全程 (高一至畢業前一學期) 是否就讀同一學校(請勾選):

是  否

四、本校所推薦報名參加本計畫聯合推薦甄選之學生, 是否均依據教育部100年3月29日臺技(二)

字第1000050611A號函示所訂校內遴選辦法辦理甄選事宜。(請勾選)

是  否

承辦人簽	組長簽	
教務主任簽	校長簽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步驟4.列印表件(3/3)

- ◆ 推薦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以A4列印(不須放大、縮小或裁剪)。
- ◆ 請填寫內附報名資料份數，並黏貼於寄件包裹上。

製表日期: 2023-03-16 10:25:38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推薦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

推薦學校代碼: [ ]

推薦學校校名: [ ] 商工 (日間部)

推薦學校地址: [ ]

推薦學校承辦人: [ ]

推薦學校承辦人電話: [ ]

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收

一、推薦考生: 共 15 人 (此人數為系統自動帶出請勿修改)

二、內附表件: 共 [ ] 件 (請填寫)

三、請於112年3月23日(星期四)前由各推薦學校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以快速或限時掛號寄至「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註: 請列印本表黏貼於寄件包裹上，並將推薦考生資料袋依推薦順序裝箱(袋)。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考生資料審查(1/5)

- ◆ **112年3月15日10:00起**，始可進行「考生資料審查」。
- ◆ 請審查考生輸入之基本資料、第7比序、第8比序各項目資料，與考生持有之證明文件是否相符。證明文件影本請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
- ◆ 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1次**，**一經確認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審慎核對資料。
- ◆ **112年3月22日17:00系統關閉**，請提早審核，務必於截止時間前，審核完成全數考生。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考生資料審查(2/5)

檢查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資料)

- 各推薦學校應於 112年3月15日(星期三) 10:00 起至 112年3月22日(星期三) 17:00 止，依考生持有證明文件，審查考生輸入之基本資料及第7、8比序是否正確。
- 資料有誤點選「將考生資料退回」，資料將退回考生報名系統資料輸入頁面，請提議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正再進行資料送出，由推薦學校至系統審查確定送出始完成網路報名作業。
- 資料正確無誤點選「確認考生資料無誤」，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一次，一經確認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審慎核對資料。
- 確認送出後，請提議考生至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相關表件，交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審查並用印核章，於 112年3月23日(星期四) 前辦理集體繳件，快速送交委員會審查。
- 資格審查結果與考生第7、8比序審查結果自 112年4月11日(星期二) 10:00 起開放查詢。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填寫報名資料	考生目前審查狀態 (待審查/已審查/退回)	審核考生作業 (確定/退回)	第7、8比序檢核表
01	03 電機與電子群		V	待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02	03 電機與電子群		X	退回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03	03 電機與電子群		--	--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04	03 電機與電子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此表可輔助檢核考生所填之第7、8比序是否正確。

本表僅供推薦學校審核使用，請勿當做正式報名文件寄出。

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

甄選編號	學校推薦序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 居留證號
通訊欄 地址:	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	電話: 行動電話:

第7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競賽、證照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 / 電機與電子群 / 第 1-3 名 / 111.10.30
2	競賽、證照 / 領有技術士證書 / 02800工業電子 / 丙級技術士證 / 110.12.1
3	語言能力檢定 / 多益測驗 (TOEIC) / 英語 / (英語) 聽力、閱讀225 以上 / 111.1.1

第8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服務股長 / 高二第二學期 / 111.6.6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圖書館書籍整理志工 / 4 小時 / 111.8.8
3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有氣舞踏社 / 高一第二學期 / 110.6.1

確認考生資料無誤 將考生資料退回 取消

甄選編號: 考生姓名: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第7比序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

檢核表

項次	採計項目	發證單位	發照/比賽	備註
1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 / 電機與電子群 / 第 1~3 名 /	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	111.10.30	
2	領有技術士證書 / 02800工業電子 / 丙級技術士證 / 110.12.1	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110.12.1	
3	多益測驗 (TOEIC) / 英語 / 聽力、閱讀225 以上 / 111.1.1	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111.1.1	

註：本表僅作為推薦學校檢核所屬推薦考生報名系統登錄資料之用。請勿以此做為報名資料寄出！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考生資料審查(3/5)

### ◆ 考生審查狀態

檢查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資料)

- 各推薦學校應於 112年3月15日(星期三) 10:00 起至 112年3月22日(星期三) 17:00 止，依考生持有證明文件，審查考生輸入之基本資料及第7、8比序是否正確。
- 資料有誤點選「將考生資料退回」，資料將退回考生報名系統資料輸入頁面，請提醒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正再進行資料送出，由推薦學校至系統審查確定送出始完成網路報名作業。
- 資料正確無誤點選「確認考生資料無誤」，**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一次，一經確認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審慎核對資料。**
- 確認送出後，請提醒考生至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相關表件，交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彙整並用印核章，於 112年3月23日(星期四)前送交推薦學校，由推薦學校將資料送交本委員會審查。
- 資格審查結果與考生第7、8比序審查結果自 112年4月11日(星期二) 10:00 起開放查詢。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填寫報名資料	考生目前審查狀態 (待審查/已審查/退回)	第7、8比序檢核表	資格審查結果	考生第7、8比序 審查結果
01	03 電機與電子群	+	V	待審查			
02	03 電機與電子群		X	退回			
03	06 商業與管理群		--	--			
04	06 商業與管理群		V	已審查			

**待審查：**推薦考生已登入網路報名系統填報且已確定送出，待所屬學校審查。

**退回：**推薦考生已登入網路報名系統填報且已確定送出，惟經審查資料有誤由所屬推薦學校系統退回。

**已審查：**推薦考生已登入網路報名系統填報且已確定送出，所屬學校已依據考生檢附紙本資料進行審核，確認無誤後進行確定送出完成網路報名，即不得修改，僅得檢視考生資料。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考生資料審查(4/5)

### ◆ 將考生資料退回

考生基本資料(高7、8比序)	
甄選編號	02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4 年 3 月 4 日
通訊欄	地址： 電話： 行動電 居留證號 E-mail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 電話： 行動電話
學校推薦序	2
性別	<input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 居留證號	

項目
者 / 00400電鍍 / 丙級技術士證 / 112.1.2
學校技藝競賽 / 工業電子 / 第 4~8 名 / 111.10.30
GEPT) / 英語 / ( 英語 ) 中級初試 / 111.4.6

項目
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環保股長 / 高一 第二學期 / 111.1.3
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海灘垃圾活動志工 / 1 天 / 111.8.10
與 / 社團參與 / 壘球社 / 高二 第一學期 / 111.6.1
與 / 社團參與 / 壘球社 / 高二 第二學期 / 111.12.22

資料無誤 將考生資料退回 取消

1. 考生登錄資料有誤時，點選「將考生資料退回」，「確定」送出後，考生可再登入網路報名系統資料輸入頁面。
2. 請學校承辦人員協助考生將登錄資料確實修改正確。

注意：資料將退回考生「網路報名系統」，請提醒考生確認或修正資料，確定退回？

確定 取消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考生資料審查(5/5)

### ◆ 確認考生資料無誤

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

甄選編號		學校推薦序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 居留證號	
通訊欄	地址：臺中市大里區中正路10000號	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 電話： 行動電話：		

項目
甄選分區(北、中、南)初賽/機電整合/第1~3名/111.10.18
證照/11600電力電子/丙級技術士證/111.11.30
(GEPT)/英語/(英語)中級初試/111.5.10
(TOEIC)/英語/(英語)聽力、閱讀225以上/110.3.1
項目
服務及社團參與/學校幹部/班長/高一第一學期/109.9.10
服務及社團參與/學校幹部/班長/高一第二學期/110.2.1
服務及社團參與/社團參與/羽球社/高一第一學期/109.9.10
服務及社團參與/社團參與/羽球社/高一第二學期/110.2.1
服務及社團參與/社團參與/話劇社/高二第一學期/110.9.11



1. 考生登錄資料經審核正確無誤後，點選「**確認考生資料無誤**」，「**確定**」送出。
2. 確定送出後，考生可列印相關表件交予學校核章用印。

**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修改！**

注意：該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一次，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謹慎核對資料。送出後請提醒考生列印相關表件交予學校用印審核。  
**確定資料無誤？**

確定 取消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查詢考生報名資格及第7、8比序審查結果

◆ **112年4月11日10:00起**，即可查詢考生資格及第7、8比序審查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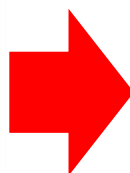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選填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檢閱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資料)

- 各推薦學校應於112年3月16日(星期三)10:00起至112年3月22日(星期三)17:00止，依考生持有證明文件，審查考生輸入之基本資料及第7、8比序是否正確。
- 資料有誤點選「將考生資料退回」，資料將退回考生報名系統資料輸入頁面，請提醒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正再進行資料送出，由推薦學校至系統審查確定送出始完成網路報名作業。
- 資料正確無誤點選「確認考生資料無誤」，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一次，一經確認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審慎核對資料。
- 確認送出後，請提醒考生至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相關表件，交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審查並用印核章，於112年3月23日(星期四)前辦理集體繳件，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
- 資格審查結果與考生第7、8比序審查結果自112年4月11日(星期二)10:00起開放查詢。

考生資料(點選下列名單即可查詢)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填寫報名資料	考生目前審查狀態 (待審閱/已審閱/退回)	審核考生作業 (確定/退回)	第7、8比序檢核表	資格審查結果	考生第7、8比序 審查結果
01	03 電機與電子群		V	已審閱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02	03 電機與電子群		V	已審閱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03	03 電機與電子群		X	退回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4	03 電機與電子群		V	已審閱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05	03 電機與電子群		V	已審閱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7、8比序項目審查結果

學校校名	考生帳號	考生姓名	第7比序項目競賽總合成績 (競賽: 25 / 證照: 5 / 語文能力檢定: 10) 40 分	
項次	項目	採計/不採計	不採計原因	分數
1	領有技術士證書 / 09000圖文組版 / 丙級技術士證 / 111.2.10	採計		5
2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 工業電子 / 第1~3名 / 111.11.1	採計		25
3	全民英檢 (GEPT) / 英語 / 中級複試 / 111.11.5	採計		10
4	多益測驗 (TOEIC) / 英語 / 聽力、閱讀550 以上 / 109.6.2	不採計	發證日期須為被推薦考生入學推薦學校之後至報名截止日前。	--
第8比序項目總合成績 (學校幹部: 25 / 志工、社會服務: 10 / 社團參與: 25) 60 分				
項次	項目	採計/不採計	不採計原因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衛生股長 / 高一 第一學期 / 109.10.1	採計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紅十字會愛心發票勸募活動志工 / 16小時 / 110.8.6	採計		
3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桌球社 / 高二 第一學期 / 110.9.27	採計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查詢

◆ 112年3月15日10:00起，可查詢考生相關狀況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查詢

112年3月15日(星期三)10:00後，始可查詢考生相關狀況。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首次登入	填寫報名資料	報名表件寄達	資格審查結果	報名群別排名 / 報名群別符合資格考生人數	該群別報名群別考生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全部考生排名 / 符合資格全部考生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不同高職學校考生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學校數	考生分發群別	是否完成登記志願	是否放棄錄取資格
01	05 土木與建築群		✓	✓	✓	✓	-	-	-	-	-	-	-
02	01 機械群		✓	✓	✓	✓	-	-	-	-	-	-	-
03	03 電機與電子群		-	-	-	-	-	-	-	-	-	-	-
04	01 機械群		✓	✓	✓	✓	-	-	-	-	-	-	-
05	03 電機與電子群		-	-	-	-	-	-	-	-	-	-	-
06	05 土木與建築群		✓	✓	✓	✓	-	-	-	-	-	-	-
07	05 土木與建築群		✓	✓	✓	✓	-	-	-	-	-	-	-
08	03 電機與電子群		✓	✓	✓	✓	-	-	-	-	-	-	-
09	08 設計群		✓	✓	✓	✓	-	-	-	-	-	-	-
10	01 機械群		✓	✓	✓	✓	-	-	-	-	-	-	-

各校報名表件，本委員會採單筆考生登錄收件，建議承辦老師於報名資料寄出後2日再查詢。

(例如：3月21日寄出，3月23日再登入系統查詢。各校亦應考量寄送區域距離所需送達時間各有不同，或先行利用託運單位提供之貨件查詢系統，查詢貨件是否已寄送達本委員會)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一、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 ◆ **112年5月9日10:00起**，可匯出所有考生分發結果。
- ◆ 系統開放至112年6月30日17:00止，請需要留存考生名單之各推薦學校，務必儘早下載。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4. 列印表件

項目	說明
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	112年3月15日(星期三) 10:00 起，始可列印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並轉發參加甄選之考生。
考生報考證明書	請列印並填妥報考證明書，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後，一併附於考生個別報名資料袋內，由推薦學校統一於112年3月23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郵戳為憑)。
推薦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	請於112年3月23日(星期四)前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再黏貼上此專用信封封面，於規定期限內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匯出所有考生錄取名單	112年5月9日(星期二) 10:00 起，始可匯出所有選填志願學生分發結果名單。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1/5)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2學年度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2. 招生學校

3. 規章辦法

4. 重要日程

5. 常見問題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7. 下載專區

8. 統計資料

9. 相關網站連結

10. 考生作業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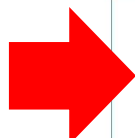
11.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12.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13. 歷年資料

14. 聯合會首頁

考生作業系統		
作業系統	說明	開放時間
網路報名系統【練習版】	【練習版】 預設帳號為test 密碼為test	112年3月1日(三)10:00起至 112年3月14日(二)17:00止
網路報名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112年3月15日(三)10:00起至 112年3月22日(三)17:00止
資格與比序審查結果查詢	系統操作手冊	112年4月11日(二)10:00起至 112年4月12日(三)17:00止
個人排名查詢系統		112年4月18日(二)10:00起至 112年5月3日(三)17:00止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練習版】	【練習版】 預設帳號為test 密碼為test	112年4月19日(三)10:00起至 112年4月26日(三)17:00止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112年4月27日(四)10:00起至 112年5月3日(三)17:00止
分發結果查詢系統-考生個人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系統-依科技校院查詢	分發錄取生注意事項	112年5月9日(二)10:00起至 112年5月31日(三)17:00止



112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的 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140 7 操作手冊 登入 報名注意事項

系統將紀錄登錄過的帳號、IP位址、登入時間、操作流程等資訊。

1. 考生網路報名：

- 考生應於規定時間(112年3月15日)前，確，報名資料會傳送至所屬推薦學校，完成網路報名，即不得修改。
- 考生網路輸入與所屬推薦學校審核列印報名表件。

2. 履繳交資料：

- 本招生免收報名費，請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A4紙)，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 報名表：網路報名後，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並列印報名表，報名表考生請自行檢查資料，核對成績並須親自簽名，經各推薦學校審核，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一)。
  - 報考證明書：由推薦學校自「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二)。
  - 歷年成績單(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三)：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獎、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者，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職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黨參與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系統列印之附件四)：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黨參與等證明者，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職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註：考生須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辦理彙整備齊，考生不得個別備齊。

3. 寄送報名表件：

請列印報名資料袋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規定日期寄送至本委員會完成報名之手續(郵寄為準，逾期不予受理)。

4. 錄取注意事項：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  
聯合會聯絡方式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2/5)

操作流程請先  
參閱操作手冊

112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140 **2** 操作手冊 **3** 登入 報名注意事項

報名注意事項

### 1. 考生網路報名：

- (1) 考生應於規定時間112年3月15日(星期三) 10:00至112年3月22日(星期三) 17:00，至本委員會網站點選「網路報名系統」，輸入正確報名資料。報名資料會傳送至所屬推薦學校系統，由所屬推薦學校審查。所屬推薦學校依考生持有之證明文件，審查輸入報名資料是否正確，完成網路報名，即不得修改；未正確者，由所屬推薦學校退回考生資料輸入頁面，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改正確後，再進行資料輸入。(2) 考生網路輸入與所屬推薦學校審查並確定送出報名資料，均須於112年3月22日(星期三) 17:00 前完成，始完成網路報名。考生將收到列印報名表件。

### 2. 應繳交資料：

本招生免收報名費，請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A4紙)，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 (1) 報名表：網路報名後，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並列印報名表，報名表考生請自行檢查資料、核對成績並須親自簽名，經各推薦學校審核，並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一)。
- (2) 報考證明書：由推薦學校自「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二)。
- (3) 歷年成績單(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 (4)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三)：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獲獎、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者，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職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 (5)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區參與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系統列印之附件四)：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區參與等證明者，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職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註：考生須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辦理彙繳寄，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 3. 寄送報名表件：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於112年3月23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完成報名之手續(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4. 錄取注意事項：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1. 請考生先閱讀「報名注意事項」
2. 下載並閱讀「操作手冊」
3. 點選「登入」

1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3/5)

140 7

操作手冊

1 登入

報名注意事項

登入

請使用甄選編號及密碼登入

甄選編號

密碼

顯示密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8 3 4 3

重新產生驗證碼

※ 僅於**112年3月15日(星期三) 10:00** 至  
**112年3月22日(星期三) 17:00** 前開放  
報名

本系統開放時間為：

**112年3月15日(星期三) 10:00** 起

**112年4月12日(星期三) 12:00** 止

3 送出

1. 首次登入，請輸入各推薦學校發予考生之「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上之甄選編號及預設密碼，並輸入畫面上之驗證碼。
2. 點選「送出」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4/5)

首次登入變更密碼

請以英文加數字混合且長度至少8個字元

帳號

原密碼

新密碼

確認密碼

送出

取消

首次登入變更密碼

請以英文加數字混合且長度至少8個字元

帳號

原密碼

新密碼

確認密碼

①

下載密碼確認單

回登入頁

②

- 1.請輸入「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上之預設(原)密碼，並自行設定新密碼後，點選「送出」
- 2.完成變更密碼後，**請務必下載密碼確認單**，並妥善保存，勿將密碼洩漏給他人。
- 3.重新回登入頁，以新密碼登入系統。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密碼完成設定確認單

考生姓名：王■■■

甄選編號：■■01

您於網路報名系統自行設定並完成送出之密碼如下，此密碼須用於本招生所有系統，請務必妥善保存，並儲存檔案

密碼

### 【注意事項】

1. 為避免個人資料外洩，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各階段作業系統均須輸入密碼，方可進行查詢及登記志願等相關作業。
2. 本密碼限考生本人使用，請考生務必妥善保管，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3. 密碼限設定一次，密碼遺失時，須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補發以一次為限，作業時間至少須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請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請。(本委員會連絡電話:02-2772-5333)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5/5)

操作手冊

登入

報名注意事項

登入

請使用甄選編號及密碼登入

甄選編號	<input type="text"/>
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input type="checkbox"/> 顯示密碼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請輸入下方數字 28 9 05

重新產生驗證碼

※ 僅於**112年3月15日(星期三) 10:00** 至  
**112年3月22日(星期三) 17:00** 前開放  
報名

本系統開放時間為：  
**112年3月15日(星期三) 10:00** 起  
**112年4月12日(星期三) 12:00** 止

送出

1. 請輸入「甄選編號」、變更後之「密碼」及「驗證碼」後
2. 點按「送出」，進入報名系統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報名注意事項



### 報名注意事項

#### 1. 考生網路報名：

- (1) 考生應於規定時間112年3月15日(星期三) 10:00至112年3月22日(星期三) 17:00，至本委員會網站點選「網路報名系統」，輸入個人資料，並進行報名。報名資料會傳送至所屬推薦學校系統，由所屬推薦學校審查。所屬推薦學校依考生持有之證明文件，審查輸入報名資料是否正確。報名資料輸入正確後，完成網路報名，即不得修改；未正確者，由所屬推薦學校退回考生資料輸入頁面，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正正確後，再進行資料輸入。
- (2) 考生網路輸入與所屬推薦學校審查並確定送出報名資料，均須於112年3月22日(星期三) 17:00 前完成，始完成網路報名。考生須自行列印報名表件。

#### 2. 應繳交資料：

本招生免收報名費，請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A4紙），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 (1) 報名表：網路報名後，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並列印報名表，報名表考生請自行檢查資料、核對成績並須親自簽名，經各推薦學校審核，(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一)。
- (2) 報考證明書：由推薦學校自「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或教務主任)簽名。
- (3) 歷年成績單（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 (4)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系統列印之附件三）：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獲獎、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文件，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戳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 (5)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區參與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系統列印之附件四）：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區參與等證明文件，請將證明影本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戳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註：考生須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後，辦理彙體繳寄，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 3. 寄送報名表件：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於112年3月23日(星期四) 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完成報名之手續（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4. 錄取注意事項：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1. 請閱讀「報名注意事項」後
2. 勾選「以上報名注意事項本人已閱讀完畢並願遵守」核取方塊
3. 點按「下一步」

2

以上報名注意事項本人已閱讀完畢並願確實遵守

3

下一步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須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 1. 考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運用於本招生之目的。凡有關考生是否為原住民之資料蒐集，係僅作為教育主管機關教育整體資料蒐集與統計之用，不作其他用途。本會將視實際需要，決定是否提供該項資訊。

#### 2. 考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考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本招生之甄選委員會、（2）原就讀之高級中等學校、（3）其他技專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遞交之技專校院、（5）本會、（6）教育部。

#### 3. 考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性別、是否為原住民、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編號)、學歷、學制科別、校內群名次、通訊地址、聯絡電話、行動電話、電子信箱、競賽證明文件影本、證照證明文件影本、部證明文件影本、志工或社會服務證明文件影本、社團參與證明文件影本、家長或監護人姓名、家長或監護人聯絡電話、緊急聯絡人關係、緊急聯絡人姓名、緊急聯絡人電話、緊急聯絡人行動電話等。

#### 4. 考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考生個人資料保存時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月。

#### 5. 考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考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複製、(3)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4)請求刪除等權利。但考生請求權利行使，不得影響本招生有關資料審查、排名或分發結果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轉226

本會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 6. 考生權益

若考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受理考生報名本入學招生，且視同考生放棄參加本招生。

註：原住民身分僅供教育部統計之用，學生可自行選擇是否填寫，未填寫此欄位不會影響學生報名資格。

1. 請閱讀「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內容

2. 勾選「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核取方塊

3. 點按「下一步」

2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3

下一步

不同意，放棄報名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1/12)

### 1.輸入報名資料

操作手冊 登出 報名注意事項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網路報名作業

報名步驟：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3.確認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表

####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甄選編號	01	學校推薦序	1
姓名	無法顯示之罕見字請於考生報名表中手寫代替，並填寫「造字申請表」後寄回本委員會造字		
性別	<input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原住民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例：民國 84 年 5 月 1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 居留證統一證號	
推薦學校	高工(日間部)		
群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	校內群人數	39
畢(結)業學制科別	學制：專業群(職業)科 科別：電子科		
校內群名次	校內學業群名次：2 校內專業及實習群名次：4 技能領域群名次：5 校內英語文群名次：3 校內國語文群名次：3 校內數學群名次：3		
群名次百分比	學業群名次百分比：3% 專業及實習群名次百分比：8% 技能領域群名次百分比：11% 英語文群名次百分比：6% 國語文群名次百分比：6%		
通訊欄	縣市： 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無行動電話號碼考生請填人家長或師長之行動電話號碼。 E-mail： 例：example@ntut.edu.tw	例：02-27725333 例：0912345678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 聯絡電話： 例：02-27725333	行動電話： 例：0912345678	

1. 點選「網路報名作業」並輸入考生報名資料，請確認各項資料是否正確。

2. 請考生確實填寫通訊欄等相關資料，以利本會通知或聯絡相關訊息。

3. 輸入完成後點按「下一步」

校內群名次由推薦學校提供，由系統自動換算群名次百分比，如資料有誤請立即向所屬推薦學校反應。

• 「校內群人數」與「校內群名次」等資料由就讀學校提供本會，並經公式自動換算「群名次百分比」，如學校提供資料有誤，請逕向就讀學校承辦老師反應。

• 以上每個欄位皆為必填資料，請務必填寫；通訊資料請務必填寫招生期間確實可聯繫之資料，以便本會緊急聯繫之用。

• 有關考生是否為原住民之資料蒐集，係僅作為教育主管機關教育整體資料蒐集與統計之用，不作其他用途，亦無涉考生參加本招生之權益，考生可自行決定是否提供該項資訊。

• 凡登錄原住民身分之考生，即同意本委員會透過「內政部電子查驗機制系統」查驗考生戶籍資料，無須繳寄「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2 下一步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2/12)

### 2.輸入第7比序與第8比序採計項目

(1)所有可採計項目與加分比例採**簡章正面表列**(請參閱簡章附表一、附表二)

(2)請於「網路報系統」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將相關**證明影本**寄至本委員會審查；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其他**未在採計表列項目或未於網路報名系統輸入項目之資料概不予採計**，亦無須寄出。

報名步驟：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3.確認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新增第7、8比序項目

第7比序項目

無第7比序項目資料

第8比序項目

無第8比序項目資料

本人已核對確認 第7比序 與 第8比序 登入項目完整無誤(含無任何項目可登錄)。

請注意：7比序或第8比序未填寫任何比序項目，請確認。

上一步 下一步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3/12)

第7、8比序  
※請依步驟選擇資料

<b>1. 類型</b> 競賽、證照 語言能力檢定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b>2. 項目</b>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國際科技展覽 全國技能競賽 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全國技能競賽分區(北、中、南)技能競賽 全國高職學生團隊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活動	<b>3. 採計</b> 第 1~3 名 第 4~8 名 第 9~13 名 第 14~23 名 第 24~50 名 第 51~76 名
--	---	---

說明：

1. 相同職類之競賽及證照採最優名次或最高等級計分，不同職類之競賽及證照，則可累計計分；未在本表所列之競賽及證照，不予計分。
2.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獲各職類優勝名次，並檢附優勝獎狀，才得予採計(參賽證明不予採計)。
3. 中央各級機關及直轄市政府主辦之各項技藝技能競賽，發證時之主辦單位和落款單位須為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且落款人須為機關首長，否則不列入本表採計項目(參賽證明不予採計)。
4. 若尚未拿到技術士證照，但有成績單或於技能檢定術科辦理單位相關網站可查詢到成績，請檢附成績單影本或複印成績查詢畫面，並轉於「網路報名系統」之8比序項目資料將發證日期登錄為112年1月1日。
5. 被推薦考生取得本表採計之競賽或證照項目之日期，須為被推薦考生入學推薦學校之後至報名截止日112年3月22日(星期三)方予採計，惟所有證明文件影本須連同考生報名表件一併於112年3月23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出(郵戳為憑)委員會進行審查。
6. 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與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僅採計個人組得獎者，團體組皆不予採計。
7. 亞洲技能競賽獲獎學生，取得該競賽各職類優勝名次者，可逕向國際技能競賽獲獎學生或正備取選手資格及依優勝名次列7比序採計項目，並予以計分。
8. 國際技能競賽各職類「青少年組」獲優勝名次者，不予採計。
9. 發證日期須為入學推薦學校之後至報名截止日112年3月22日(星期三)前。

4. 項目內容：  
項目：競賽、證照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第 1~3 名  
名稱：工業電子

備註：

5. 發證日期：民國 112 年 11 月 28 日 發證時間請登錄證明文件開立(列印)時間(持技術士證請填生效日期)

取消 儲存

1. 以登錄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為例
2. 點選「類型」後，項目會帶出採計項目，選擇採計之名次或等級後，登錄所持競賽之職類與發證日期。(技術士證請填生效日期)
3. 點選「儲存」。

**重覆**【新增第7、8比序項目】、  
【點選項目與採計種類】兩步驟，  
直至所有第比序與第8比序採計項目登錄完成。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4/12)

報名步驟：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3.確認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新增第7、8比序項目

第7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編輯
1	競賽、證照 / 續有技術士證書 / 09000國文組版 / 丙級技術士證 / 111.2.10	修改 刪除
2	競賽、證照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 工業電子 / 第 1~3 名 / 111.11.1	修改 刪除
3	語言能力檢定 / 多益測驗 (TOEIC) / 英語 / 聽力、閱讀550 以上 / 111.10.28	修改 刪除

第8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編輯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區參與 / 學校幹部 / 衛生股長 / 高一 第一學期 / 109.10.1	修改 刪除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區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紅十字會愛心發票募捐活動志工 / 16 小時 / 110.8.6	修改 刪除
3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區參與 / 社區參與 / 桌球社 / 高二 第一學期 / 110.9.27	修改 刪除

本人已核對確認 第7比序 與 第8比序 登入項目完整無誤(含無任何項目可登錄)。

上一步 下一步

1. 完成第7比序與第8比序登錄項目後，請檢視登錄項目是否正確
2. 經核對正確無誤後，勾選「本人已核對確認第7比序與第8比序登入項目完整無誤(含無任何項目可登錄)。」核取方塊
3. 點選「下一步」

已輸入之第7、8比序項目，將儲存於本系統，考生未確定送出前，可新增、修改或刪除。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5/12)

### 3.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1. 請檢視報名資料，若仍須修改資料時，請點選「上一步」
2. 經核對正確無誤後，請勾選「已確認填寫資料無誤」核取方塊
3. 點選「確定送出」進行確定送出報名資料

報名步驟： 1.輸入個人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3.確認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資料

3.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甄選編號	01	學校推薦序	1
1 姓名	無法顯示之罕見字請於考生報名表中手寫代替，並填寫「送字申請表」後寄回本委員會送字		
性別	男	原住民族別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4 年 6 月 1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 居留證統一編號	
推薦學校	僑工(日僑部)		
群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	校內群人數	39
系(組)與學制群別	學制：專英群(英英)科別：電子科		
校內群名次	校內學英群名次：2 校內專英及實習群名次：4 技能種類群名次：5 校內英語文群名次：3 校內國語文群名次：3 校內數學群名次：3		
群名次百分比	學英群名次百分比：3% 專英及實習群名次百分比：6% 技能種類群名次百分比：11% 英語文群名次百分比：6% 國語文群名次百分比：6% 數學群名次百分比：6%		
通訊錄	加接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	加接電話：	行動電話：

第7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競賽-證照 / 機考技術士證書 / 09000國文組版 / 丙級技術士證 / 111.2.10
2	競賽-證照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 工業電子 / 第 1-3 名 / 111.11.1
3	語言能力檢定 / 多益測驗 (TOEIC) / 英語 / 聽力、閱讀550 以上 / 111.10.28

第8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衛生股長 / 高一 第一學期 / 109.10.1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紅十字會愛心發揚籌募活動志工 / 16 小時 / 110.6.6
3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桌球社 / 高二 第一學期 / 110.9.27

- 「校內群人數」與「校內群名次」等資料由該推薦學校提供，並經正式自動換算「群名次百分比」，如學校提供資料錯誤，請儘速向該學校老師請教反應。
- 以上等項僅作為參考資料，請務必填寫；通訊資料請務必填寫招生期間確實可聯繫之資料，以便本會緊急聯繫之用。
- 有關考生應否為原住民族之資料填寫，係僅作為教育主管機關統計資料蒐集與統計之用，不作其他用途，亦無涉考生參加本招生之權益，考生可自行決定是否提供該項資料。
- 凡登錄原住民族身分之考生，即可向本委員會透過「內政部電子登錄系統」登錄考生戶籍資料，無須繳交「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2  已確認填寫資料無誤。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6/12)

考生資料確定送出

注意事項  
注意，報名資料將會傳送至所屬高職學校系統，由所屬學校審查，送出前請謹慎核對資料。

請輸入考生帳號、密碼及驗證碼

報名資料已確認無誤。

甄選編號：

密碼：

驗證碼：請輸入下方數字

3 4 9 4 2

重新產生驗證碼

2 確定送出 回上一頁修改



訊息

1.一旦「確定送出」，資料將送至所屬高職學校系統，網路報名系統將進行登出作業。若按「取消」，可回上一頁。

2.經所屬高職學校審核完成，始得列印報名表件，提醒考生應主動檢視報名系統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之完成狀態，以維護報名權益。

3 確定 取消

**請注意！！**

此步驟一經確定送出，將無法進行修改，考生填報資料將送至所屬學校系統進行審查。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7/12)

報名步驟：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輸入第7、8比序項目 3.確認報名資料 4.列印報名資料

待審查(請洽詢承辦老師)

「待審查」，所屬推薦學校尚未審查該考生報名資料。

注意事項

1. 考生請先列印「考生報名資料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B4大小的信封袋，並將下列報名資料依序裝袋，且於封面註明考生姓名及推薦學校名稱。
2. 請將報名資料裝袋後，由所屬推薦學校規畫老師檢核完竣後，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並書檢後，於112年4月18日10:00前送交本委員會審查(郵票為準，逾期不予受理)，考生不得個別寄交。
3. 自112年4月18日10:00起，於本委員會網站提供考生報名資料，惟本委員會不另寄發報名通知，請考生注意，考生如未上網查詢報名，以致錄取及入學權益受損時，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檢視報名資料

檢視報名資料

考生可檢視已確認送出之網路報名資料

報名資料

考生報名資料專用信封封面

請使用A4紙張列印，黏貼於B4信封，並將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考生報名表

報名表

報考證明書

報考證明書

歷年成績單

歷年成績單

第7比序測驗表

第7比序測驗表

第8比序測驗表

第8比序測驗表

檢字申請表

檢字申請表

查詢收件狀態

查詢【報名資料】是否已寄達本委員會。

**考生應繳報名資料**

經所屬推薦學校審查通過後，始可列印報名表件。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8/12)

報名步驟： 1 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 輸入第7、8比序項目 3 確認報名資料 4 列印報名資料

4 列印報名資料

**已審查**

注意事項

1. 考生請先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B4大小的信封袋，並將下列報名資料依序裝袋，且於封面勾選
2.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推薦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推薦學校統一收齊並審核後，於112年4月18日10:00前寄交本委員會審查於辦理異議申索（郵寄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考生不得個別申索。
3. 自112年4月18日10:00起於本委員會網站提供考生報名查詢，惟本委員會不另寄發報名通知，請考生注意，考生如有異議，請由考生自行負責。

檢視報名資料

檢視報名資料

報名資料

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

考生報名表

報考證明書

歷年成績單

第7比序彙整表

第8比序彙整表

造字申請表

查詢收件狀態

Get ADOBE READER

「已審查」，係所屬學校已完成審查並確定送出考生網路報名資料，**相關表件已可列印。**

### 考生應繳報名資料

考生下載列印相關表件，並依簡章規定將資料繳給所屬推薦學校承辦老師。

1. 若有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下載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資料寄回本委員會。
2. 可查詢由推薦學校寄出之審查資料，本委員會是否已收件確認。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9/12)

### 4.列印報名資料

#### A.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

報名日期: 2023-03-17 10:57:19

推薦學校代碼: [ ]  
推薦學校校名: [ ]  
推薦學校承辦人員: [ ]  
推薦學校承辦人員電話: [ ]

**考生簽名確認欄**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

一、考生姓名: [ ]04 [ ]

二、內附附件(請勾選):

- (一) 填妥並簽名之報名表(直接由報名系統列印)
- (二) 填妥之報考證明書(由推薦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列印,須加蓋相關人員職章)
- (三) 歷年成績單正本(須蓋有教務處戳章)
- (四)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彙整表及相關證明影本
- (五)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之彙整表及相關證明影本

(項目(四)及(五)之相關證明影本可黏貼於系統產生之黏貼單或直接附於彙整表後)

三、報名資料併同 [ ] 文件交予依所屬推薦學校審查,由各推薦學校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於112年3月23日(星期四)前以快速遞送 [ ]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郵戳為憑),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信封內。

04

將報名資料依序裝至信封內,確認應檢附資料後於「考生簽名確認欄」簽名,交由推薦學校。

#### B.報名表

報名日期: 2023-03-17 11:02:01

附件一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報名表

考生資料	甄選編號	[ ]	推薦學校推薦順序	第4順位	
	姓名	[ ]	原住民	性別	男
	出生年月日	[ ]年3月1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推薦學校	[ ]			
	群別	03 電機與電子群		群人數: 39人	
	學(結)業學制科別	專業群(機電)科 電子科			
通訊欄	地址	[ ]			
	Email	[ ]			
	聯絡電話	[ ]	行動電話	[ ]	
家長及監護人	姓名	[ ]			
	聯絡電話	[ ]			
學業平均成績	[ ]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 ]				
技能領域平均成績	[ ]				
英語文平均成績	[ ]				
國語文平均成績	[ ]				
數學平均成績	[ ]				

※本人確認以上所有欄位皆已核對完畢。  
※生委員會聯合會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作為 [ ] 彙整與統計之用,不作其他用途,亦無涉考生參加本招生之權益。考生可自行決定是否提供該項資訊。  
※凡登錄原住民身分之考生,即應向本委員會透過「內政部電子身分證系統」查驗考生戶籍資料,無須繳寄「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考生確認各項資料正確無誤,於「考生簽名」處簽名後,送交所屬推薦學校承辦老師審查簽章。

考生簽名: [ ]

承辦人章	[ ]	組長章	[ ]
教務主任章	[ ]	校長章	[ ]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10/12)

### C.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彙整表及黏貼單

初審、複審欄位，  
由本委員會填寫

初審	複審
----	----



附件三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第7比序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彙整表

項次	採計項目	發證單位	發證/比賽日期	備註
1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電機與電子群/第1~3名	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	111.10.30	
2	領有技術士證者/02800工業電子/丙級技術士證	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110.12.1	
3	語言能力檢定/英語/多益測驗(TOEIC)/聽力、閱讀225以上	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111.1.1	

註:

1. 考生須於報名時，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由系統列印本表；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受理及採計。
2. 發證/比賽日期須為入學推薦學校之後至報名截止日112年3月22日前。
3. 證明繳交影本，須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4. 請將相關證明影本依本表項次順序，黏貼於「網路報名系統」所產生之黏貼單上，並附於本彙整表之後。

推薦學校  
審查單位戳章

考生簽章: \_\_\_\_\_

推薦學校承辦人簽章: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甄選編號:  
考生姓名:  
學校名稱:

初審	複審
----	----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語文能力檢定證明黏貼單

甄選編號:  
考生姓名:  
學校名稱:

初審	複審
----	----

表所列順序浮貼於本欄內  
之後。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證照證明黏貼單

甄選編號:  
考生姓名:  
學校名稱:

初審	複審
----	----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競賽證明黏貼單

黏貼區  
請將本項所有證明文件影本，依彙整表所列順序浮貼於本欄內  
或裝釘在本黏貼單之後。

依第7比序彙整表項次順序，將相關證明文件浮貼於系統產出之黏貼單後簽名，並交由所屬就讀推薦學校查核（影本須皆由原就讀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後，由各校承辦人於彙整表上加蓋審查單位戳章、承辦人員簽章。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11/12)

### D.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彙整表及黏貼單

初審、複審欄位，  
由本委員會填寫

初審	複審
----	----



附件四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第8比序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彙整表

項次	名稱	期間	備註
1	學校幹部/ 服務股長/ 111.6.6	高二 第二學期	
2	志工或社會服務/ 圖書 館書籍整理志工/ 111.8.8	4小時	
3	社團參與/ 有真舞蹈社/ 110.6.1	高一 第二學期	

註：

1. 考生須於報名時，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由系統列印本表；未依規定辦者，概不予受理及採計。
2. 採計期間均為高一第一學期至畢業前一學期之5學期(一般學制)或7學期(4年制夜間部)。
3. 證明繳交影本，須由各推薦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4. 請將相關證明影本依本表項次順序，黏貼於「網路報名系統」所產生之黏貼單上，並附於本彙整表之後。

推薦學校  
審查單位戳章

考生簽章：\_\_\_\_\_

推薦學校承辦人簽章：\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推薦編號：  
考生姓名：  
學校名稱：

初審	複審
----	----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社團參與證明黏貼單

初審	複審
----	----

所列順序浮貼於本欄內  
之後。

推薦編號：  
考生姓名：  
學校名稱：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志工或社會服務證明黏貼單

初審	複審
----	----

黏貼區

文件影本，依彙整表所列順序浮貼於本欄內  
或裝釘在本黏貼單之後。

推薦編號：  
考生姓名：  
學校名稱：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學校幹部證明黏貼單

黏貼區

請將本項所有證明文件影本，依彙整表所列順序浮貼於本欄內  
或裝釘在本黏貼單之後。

依第8比序彙整表項次順序，將相關證明文件浮貼於系統產出之黏貼單後簽名，並交由所屬就讀推薦學校查核（影本須皆由原就讀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後，由各校承辦人於彙整表上加蓋審查單位戳章、承辦人員簽章。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12/12)

### 5.收件狀態查詢

報名資料	
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	請使用A4紙張列印，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考生報名表	報名表考生須親自簽名，並經各高職學校審核，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報考證明書	由高職學校自「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高職學校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歷年成績單	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第7比序彙整表	請依網路報名系統點選持有之項目，列印「彙整表」及點選項目之「黏貼單」，依彙整表之項次順序貼妥證明文件影本，送交就讀高職學校查核，加蓋「與正本相符」戳章，未依規定方式辦理之檢附證明文件，不予採認。
第8比序彙整表	請依網路報名系統點選持有之項目，列印「彙整表」及點選項目之「黏貼單」，依彙整表之項次順序貼妥證明文件影本，送交就讀高職學校查核，加蓋「與正本相符」戳章，未依規定方式辦理之檢附證明文件，不予採認。
造字申請表	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填寫造字申請表後寄回本委員會造字。
查詢收件狀態	查詢【報名資料】是否已寄達本委員會。

推薦學校寄出之資料，本委員會若尚未收件，會顯示「未收件」

收件狀態

委員會收件情況

未收件!!

關閉視窗

推薦學校寄出之資料，本委員會已收件，會顯示「已收件，審查中」

收件狀態

委員會收件情況

已收件(審查中)!!

關閉視窗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審查結果查詢(1/2)

◆ 112年4月11日10:00起，公告資格審查結果。

通過畫面：

操作手冊 登出 報名注意事項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網路報名作業 **審查結果查詢**

審查結果查詢

注意事項：  
1. 資格審查不符者，本委員會將於112年4月11日(星期二) 12:00 前以傳真方式通知考生所屬推薦學校。  
2. 如對報名資格或第7比序、第8比序總合成績有疑義者，應於112年4月12日(星期三) 12:00 前，請填妥本招生簡章附件五「推薦報名資格及第7比序、第8比序總合成績複查申請表」，由考生或推薦學校以傳真方式(02-2773-8881)向本委員會提出複查，並以電話確定本委員會已收到傳真(本委員會電話：02-2772-5333轉226、212)，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辦理者不予受理。

資格審查結果  
通過

第7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採計/不採計	不採計原因	分數
1	競賽、證照 / 領有技術士證書 / 09000國文組版 / 丙級技術士證 / 111.2.10	採計	--	5
2	競賽、證照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 工業電子 / 第 1-3 名 / 111.11.1	採計	--	25
3	語言能力檢定 / 全民英檢 ( GEPT ) / 英語 / 中級複試 / 111.11.5	採計	--	10
4	語言能力檢定 / 多益測驗 ( TOEIC ) / 英語 / 聽力、閱讀550 以上 / 109.6.2	不採計	發證日期須為被推薦考生入學推薦學校之後至報名截止日前。	--
總合成績 ( 競賽 : 25 / 證照 : 5 / 語文能力檢定 : 10 )				40

第8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採計/不採計	不採計原因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衛生股長 / 高一 第一學期 / 109.10.1	採計	--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紅十字會愛心發票勸募活動志工 / 16 小時 / 110.8.6	採計	--
3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桌球社 / 高二 第一學期 / 110.9.27	採計	--
總合成績 ( 學校幹部 : 25 / 志工、社會服務 : 10 / 社團參與 : 25 )			60

資格審查通過、第7、8比序審查結果畫面。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二、網路報名系統-審查結果查詢(2/2)

未通過畫面：

操作手冊 登出 報名注意事項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網路報名作業 **審查結果查詢**

審查結果查詢

注意事項：

1. 資格審查不符者，本委員會將於112年4月11日(星期二) 12:00 前以傳真方式通知考生所屬推薦學校。
2. 如對報名資格或第7比序、第8比序總合成績有疑義者，應於112年4月12日(星期三) 12:00 前，請填妥本招生簡章附件五「推薦報名資格及第7比序、第8比序總合成績複查申請表」，由考生或推薦學校以傳真方式(02-2773-8881)向本委員會提出複查，並以電話確定本委員會已收到傳真(本委員會電話：02-2772-5333轉226、212)，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辦理者不予受理。

資格審查結果
未通過
資格不符原因
在校學業成績排名未達科(組)、學程前30%以內。

資格審查未通過畫面，會顯示資格不符原因。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三、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系統登入(1/3)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 112學年度

####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 2. 招生學校

#### 3. 規章辦法

#### 4. 重要日程

#### 5. 常見問題

####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 7. 下載專區

#### 8. 統計資料

#### 9. 相關網站連結

#### 10. 考生作業系統

#### 11. 推薦學校作業系統

#### 12.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考生作業系統		
作業系統	說明	開放時間
網路報名系統【練習版】	【練習版】 預設帳號為test 密碼為test	112年3月1日(三)10:00起至 112年3月14日(二)17:00止
網路報名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112年3月15日(三)10:00起至 112年3月22日(三)17:00止
資格與比序審查結果查詢	系統操作手冊	112年4月11日(二)10:00起至 112年4月12日(三)17:00止
個人排名查詢系統		112年4月18日(二)10:00起至 112年5月3日(三)17:00止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練習版】	【練習版】 預設帳號為test 密碼為test	112年4月19日(三)10:00起至 112年4月26日(三)17:00止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112年4月27日(四)10:00起至 112年5月3日(三)17:00止
分發結果查詢系統-考生個人查詢		
	分發錄取生注意事項	112年5月9日(二)10:00起至 112年5月31日(三)17:00止
分發結果查詢系統-依科技校院查詢		

112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的 無痕視窗，最佳瀏覽

請登入

請使用甄選編號及密碼登入

甄選編號	<input type="text"/>
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請輸入下方數字"/> 5 7430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新產生驗證碼"/>

本系統開放時間為：  
**112年4月27日(星期四) 10:00 起**  
**112年5月3日(星期三) 17:00 止**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三、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系統登入(2/3)

操作流程請先  
參閱操作手冊



請登入

請使用甄選編號及密碼登入

甄選編號

密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重新產生驗證碼

本系統開放時間為：  
112年4月27日(星期四) 10:00 起  
112年5月3日(星期三) 17:00 止

送出

1. 登入「甄選編號」、已設定之「密碼」及「驗證碼」
2. 點選「送出」登入系統
3. 請先閱讀注意事項
4. 勾選「本人已詳閱上列注意事項」
5. 點按「確定並進行下一步」

登出

操作手冊下載

考生： [ ] 群別代碼： 03 群別名稱： 電機與電子群 登入IP： 140. [ ] [ ] 7

### 注意事項

1. 經 112年4月19日(星期三) 12:00 前排名複查後，全部報名考生比序最新排名及分發輪別揭示於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上，本會將依全部報名考生比序最新排名、考生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及簡章分發規定辦理分發，請考生務必再次查閱名次。
2. 在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期間：112年4月27日(星期四) 10:00 起至 112年5月3日(星期三) 17:00 止，請先閱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注意事項，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4

本人已詳閱上列注意事項

5

確定並進行下一步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三、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系統登入(3/3)

登出

操作手冊下載

考生：  群別代碼： 03 群別名稱： 電機與電子群 登入IP： 14C  7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1.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期間： 112年4月27日(星期四) 10:00 起至 112年5月3日(星期三) 17:00 止。
2.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3. 考生須上本委員會網站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由本委員會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4. 每位考生須依其就讀科(組)、學程歸屬之高職15群之一群，選填登記各科技校院於該招生群別及不分群之系(組)、學程志願 至多25個志願，請考生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
5.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登記之就讀志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選填登記僅限一次，一旦確定送出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
6.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但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7.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8. 建議考生使用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避免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因螢幕太小，資訊欄位顯示不完全，造成漏登資料而影響分發權益。

2

以上注意事項本人已閱讀完畢並願確實遵守

3

確定並進行志願選填

1. 請先閱讀「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注意事項，
2. 勾選「以上注意事項本人已閱讀完畢並願確實遵守」核取方塊後，
3. 點按進入「確定並進行志願選填」。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三、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1/3)

送出 操作手冊下載 考生： 群別代碼：03 群別名稱：電機與電子群 登入IP：140 7

最新排名結果					
1	報名群別排名/ 報名群別符合資格考生人數	該群別報名群別考生 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 符合資格全部考生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 不同高職學校考生 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學校數	考生分發類別
	4/231	3	25/3629	16	1

1. 確認最新排名結果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p>1.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期間：112年4月27日(星期四) 10:00 起至 112年5月3日(星期三) 17:00 止。</p> <p>2.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p> <p>3. 考生須上本委員會網站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由本委員會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p> <p>4. 每位考生須依其就讀科(組)、學程歸屬之高職15群之一群，選填登記各科技校院於該招生群別及不分群之系(組)、學程志願，至多25個志願，請考生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p> <p>5.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登記之就讀志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選填登記僅限一次，一旦確定送出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p> <p>6.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但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p> <p>7.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p> <p>8. 建議考生使用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避免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因螢幕太小，資訊欄位顯示不完全，造成漏登資料而影響分發權益。</p>	

2.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期間：**112年4月27日10:00起至112年5月3日17:00止**，請考生儘早上網選填登記，逾期概不受理！

可供選填系(組)、學程志願 167 個				
可供選填志願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群別代碼	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6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6	文化資產維護系	3
160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3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8
160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6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3
16006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6	高職科技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	3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6	高齡健康照護系	5
1600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6	運動保健系	8
16009	朝陽科技大學	16	社會工作系	5
16010	南臺科技大學	16	工業管理與資訊系工業管理組	5

3. 考生可選填登記科技校院為其所屬群別及不分群志願，皆已如列左方「可供選填系(組)、學程志願」欄位內。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三、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2/3)

可供選填系(組)、學程志願 77 個

可供選填志願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群別代碼	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0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系	3
10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05	土木與建築群 / 營建工程系	3
10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系	8
10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3
100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05	土木與建築群 / 營建工程系	5
10006	朝陽科技大學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系建築組	8
10007	正修科技大學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建築設計組	6
10008	中國科技大學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系 (台北校區)	5
10009				4

1. 系統會顯示考生已選填志願數
2. 若要移除志願或移動已選擇志願序，請選擇欲修改之該筆已選填志願後，點按「移除志願」、「志願上移」、「志願下移」
3. 完成志願序之選填，請點按「送出志願」

志願代碼：  輸入代碼後按Enter鍵 已選填志願 8 個：至多選填25個志願

已選填志願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 / 群別 / 系(組)、學程名稱
1	05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系
2	0500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土木與建築群 / 營建工程系
3	05007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系
4	160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5	05009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 土木與建築群 / 營建工程系
6	05011	朝陽科技大學 /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系建築組
7	05014	正修科技大學 /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建築設計組
8	05017	中國科技大學 /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系 (台北校區)

1

加入志願 →

← 移除志願

↑ 志願上移

↓ 志願下移

送出志願

2



訊息

1. 選填登記志願至多25個志願。
2. 目前您已選填8個志願。確定要送出嗎?

3

確定

取消

備註：

1. **系統無儲存功能**，考生若中途登出系統，下次登入需重新操作。
2. **系統停留超過20分鐘將被登出**，請留意操作時間，並**勿**開啟多個本系統視窗，以免造成志願序無法送出。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三、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3/3)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送出

### 注意事項

1.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2.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 已選填就讀志願序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 群別 / 系(組) / 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	03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 電機與電子群 / 電子工程系	11
2	03008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電機與電子群 / 電機工程系	6
3	03020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 電機與電子群 / 半導體工程系	4
4	03024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電機與電子群 / 光電工程系	3
5	03047	南臺科技大學 / 電機與電子群 / 電機工程系控制與晶片組	5
6	03104	亞東科技大學 / 電機與電子群 / 電子工程系	5
7	03100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 電機與電子群 / 資訊科技與管理系	2
8	03098	華夏科技大學 / 電機與電子群 / 電機工程系	1
9	03081	嶺東科技大學 / 電機與電子群 / 資訊科技系行動與系統應用組	2
10	16037	中臺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4
11	16027	大仁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系	3
12	16015	明新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 請務必確認選填志願序之校系(組)、學程是否正確無誤。
2. 志願序若已確認無誤，請勾選「志願序已確定無誤」核取方塊，並輸入「甄選編號」、「密碼」及「驗證碼」。
3. 點按「確定送出」。

**請注意！就讀志願序選填登記確定送出僅限1次，此步驟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可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

志願序已確定無誤。

甄選編號：

密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0 2 18 6

重新產生驗證碼

注意：

1. 凡於規定時間內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並確定送出者，均以登記論，即表示參加本招生分發。
2.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3. 就讀志願序選填登記確定送出僅限1次，一經確定送出後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

確定送出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無誤？

確定

取消

3

確定送出

回上一頁修改

# 肆、網路作業系統

## 三、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列印就讀志願表

請考生將就讀志願序之PDF自行存檔或列印留存，嗣後提出相關疑義申請時，須檢附「就讀志願表」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概不得參加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列印就讀志願表

志願表以PDF格式製作，無法開啟列印時，請下載 Adobe Reader 軟體。



已選填就讀志願序

學校名稱 / 群別 / 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	03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電子工程系	11
2	03008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電機工程系	6
3	03020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半導體工程系	4
4	03024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光電工程系	3
5	03047	南臺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電機工程系控制與晶片組	5
6	03104	亞東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電子工程系	5
7	03100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資訊科技與管理系	2
8	03098	華夏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電機工程系	1
9	03081	嶺東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資訊科技系行動與系統應用組	2
10	16037	中臺科技大學-不分群-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4
11	16027	大仁科技大學-不分群-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系	3
12	16015	明新科技大學-不分群-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3

製表日期: 2023-04-27 11:15:11

112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就讀志願表



推薦學校:  商工 (日間部)

甄選編號: 02 姓名:  志願數: 12

志願序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1	03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電子工程系
2	03008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電機工程系
3	03020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半導體工程系
4	03024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光電工程系
5	03047	南臺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電機工程系控制與晶片組
6	03104	亞東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電子工程系
7	03100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資訊科技與管理系
8	03098	華夏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電機工程系
9	03081	嶺東科技大學-電機與電子群-資訊科技系行動與系統應用組
10	16037	中臺科技大學-不分群-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11	16027	大仁科技大學-不分群-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系
12	16015	明新科技大學-不分群-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 伍、意見交流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 <https://www.jctv.ntut.edu.tw/star/>
- 電話：02-2772-5333 (代表號)
- 傳真：02-2773-8881、02-2773-5633
- 電子郵件：star@ntut.edu.tw



Q

&

A